

Positivist Buddhism Newsletter

實證佛教通訊

總第013期



實證佛教研究中心 發行

2014年9月

內容簡介

本期特別刊登「卷首」文章〈無盡偈〉，解釋了為何用一首〈無盡偈〉來概括實證佛教研究中心施設的宗旨。

《法華探微》（十），由釋能會法師講述，實證佛教研究中心撰稿，開演《妙法蓮華經》的義理。本期的主要內容有：受持、讀誦、書寫、解說《法華經》的法師，將得到六根清淨的功德；並以常不輕菩薩的事蹟為例。

《佛陀的最後遺教》（十二），由真觀老師講解《大般涅槃經》的深義。本期內容為：繼續回應迦葉菩薩的疑問，講述如來常住的義理。並補充講述「四食」的含義。

《衣中寶珠》（九），真觀老師藉由《雜阿含經》與《瑜伽師地論》〈攝事分〉的對應，開演出《雜阿含經》中密顯的真實義。本期的主要內容有：為煩惱驅使和不為煩惱驅使的不同後果；有三種因緣會使得修行人請求佛陀略說法要；六種死及其二種相。

「佛典故事」專欄文章〈獼猴蜜施佛陀〉，節選經典中的記載，講述了「未曾有經」中「獼猴手捧蜜器以獻如來」的故事。

「迴響」專欄，由真觀老師和編輯組答覆讀者問題，本期涉及

的內容包括：緣正見而生的定境、觀行的建議、佛菩薩的神通變化、眾生第八識的相同與差別等等。

本刊自本期開始，僅發佈三種格式文檔：**word**、**pdf**和**epub**。其中，**word**和**pdf**文檔頁面設置都為**A5**，讀者如需列印，請注意：如果列印紙張為普通**A4**紙，可在列印設置的「每張頁數」中選擇每張**2**頁。以前的「縮排版」將不再發布。

目 錄

◎ 卷 首 ◎

呂真觀 / 無盡偈 4

◎ 經典解析 ◎

釋能會 / 法華探微（十） 7

◎ 經典解析 ◎

呂真觀 / 佛陀最後的遺教

——《大般涅槃經》略解（十二） 38

◎ 阿含經典解析 ◎

呂真觀 / 衣中寶珠

——雜阿含經隱藏的大乘法（九） 56

◎ 佛典故事 ◎

清 心 / 獼猴蜜施佛陀 74

◎ 問與答 ◎ 84

◎ 布告欄 ◎ 96

◎ 實證佛教研究中心 簡介 ◎ 99

無盡偈

呂真觀

一切有為法，種子流注生；

離業與妄想，#* & \$@。

實證佛教研究中心施設的宗旨是：「一切有為法皆是第八識流注種子現起的功能差別，若離業力與妄想，它們什麼都不是。」這一句話有點囉嗦，因此真觀把它簡稱為「不是句」。但是，簡稱為「不是句」以後，大家無法知悉它的意義，也沒有辦法記誦。因此，再把它改寫成偈子。

前三句順手寫就，第四句卻大費周章。第一個想法是「什麼都不是」，這樣很簡明，卻太通俗，缺乏美感。而且，既然什麼都不是，為什麼又有個「什麼都不是」的文字呢？

第二個想法，是套用本師釋迦牟尼佛的傳法偈（法本法無法，無法法亦法；今付無法時，法法何曾法？）的第四句「法法何曾法」，這樣可以彰顯：世俗諦的繽紛萬有，並不曾障礙勝義諦的本來寂滅；

不落入空，也不落入有。然而，文字表面的意義和「不是句」有相當的出入，讀起來很不協調。

最後，決定把它填上幾個特殊符號，表明它什麼都不是，也什麼都是。既然什麼都是，讀者可以自行添加上去，沒有一定的版本，所以稱它為無盡偈。無盡，相當於英文的open-ended，沒有結尾，更顯得活靈活現。

我怎麼唸它呢？「Bla Bla Bla Bla Bla。」

您也來唸唸吧！

編輯按：這篇文章原本發表在「實證佛教」豆瓣小組中。小組成員們各自發揮，創作了各種不同的版本，現刊載如下。為尊重學員的隱私權，未標示作者，敬請見諒。

一切有為法，種子流注生；
離業與妄想，有為也是空。

一切有為法，種子流注生；
離業與妄想，法法無盡空。

一切有為法，種子流注生；
離業與妄想，非法非非法。

一切有為法，種子流注生；
離業與妄想，畢竟歸寂滅。

一切有為法，種子流注生；
離業與妄想，何處還生滅？

一切有為法，種子流注生；
離業與妄想，無名亦無生。

真觀：諸位同修創作得精彩，真是大好公案啊！由此預示，諸位同修必成法門龍象。且看我開口再誦一偈：

內開文字教，外示直指禪，
同入不二門，法法皆無生。

法華探微（十）

釋能會法師¹ 講述 / 實證佛教研究中心 撰稿

開講時間：2012年8月12日

地點：武漢市花山碧雲寺

請大家跟我一起唸：

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

南無文殊師利菩薩摩訶薩！

南無普賢菩薩摩訶薩！

1 釋能會法師，四川江油人，從九三年皈依佛門始，求法學法鏗而不捨，遍游諸方參訪師友，積累了豐富的修學經歷，結合自身的實踐，為學佛者開示佛理、傳授修法、解除疑惑。自2012年8月12日起，每月第二週星期天上午九點至十一點、下午二點至四點，在武漢市花山碧雲寺開講《法華探微》，開示《妙法蓮華經》的義理。經中言：「若有聞法者，無一不成佛。諸佛本誓願，我所行佛道，普欲令眾生，亦同得此道。」信受《法華經》，功德難思量。有意聽講者，請聯繫能會法師，電話+86 18675535940。

法師功德品第十九

爾時佛告常精進菩薩摩訶薩：「若善男子、善女人，受持是《法華經》，若讀、若誦、若解說、若書寫，是人當得八百眼功德、千二百耳功德、八百鼻功德、千二百舌功德、八百身功德、千二百意功德，以是功德、莊嚴六根，皆令清淨。

上一品總結的是隨喜的功德，這一品就講到法師的功德。

經文這裡對「法師」的表述是「若善男子、善女人，受持是《法華經》，若讀、若誦、若解說、若書寫」，類似的文字前面也出現過很多次。實際上，如果一個人能信受《法華經》，他自然而然就會成為法師。因為有這份信心，他會樂於讀誦、書寫、解說，或是以讀誦、抄寫作為自己的修行功課；當有親朋好友在閒聊時談起佛法，他可以隨順著把「一切眾生皆能成佛」的道理告訴他們；如果有機緣或需要時，他也樂於助印經本，或是專門開壇演說。他像這樣讀寫、解說經典，一方面能利益其他眾生，一方面也能讓自己在這個過程中反覆熏習經義，增上信解。所以，佛說這樣的人就是法師。另外，前面也講過，只要這個有情能演說正確的佛法，無論他是何種身相，都可以稱他為法師。經文這裡也廣泛地說「善男子、善女人」，並沒有限定為出家人。雖然都可以稱為法師，但還是有層次的高低差別。水平最高、功德最圓滿的法師，當然非佛陀莫屬。

在這一品中，佛是以常精進菩薩為聽法者的代表來開演佛法的。他先告訴我們：這種讀誦、解說、書寫《法華經》的法師，會得到六根清淨的功德：「是人當得八百眼功德、千二百耳功德、八百鼻功德、千二百舌功德、八百身功德、千二百意功德，以是功德、

莊嚴六根，皆令清淨。」這裡的八百眼功德、千二百耳功德等等，你可以參考《楞嚴經》第四卷，裡面說一千二百是指功德具足，還講了一千二百的來歷：把這個數分解開來，是三乘四乘十乘十，三指過去、現在、未來三世，十指十方，等等。不過，我們沒必要強行去配每一個數是什麼意思，因為印度的語言習慣跟中國不一樣，未必都是完全精確的數字。可能有人會問：「為什麼六根的功德會不一樣？有的根不是一千二百，就是功德不具足嗎？」這一點《楞嚴經》裡也有交待。比方說，眼睛看不到後面，所以不夠圓滿，只能算八百功德；而耳朵能聽到十面八方傳來的聲音，沒有障礙，所以是一千二百；鼻子，要呼氣、吸氣，中間有短暫的暫停，所以也只是八百；舌根，如果只說能嚐味道，它可能跟身根是一個等級，但佛經裡會把說法的功德也算在舌根上，它能演說無量善法，所以也是一千二百。大概就是這樣，你知道就好，不用太深究。

「是善男子、善女人，父母所生清淨肉眼，見於三千大千世界內外所有山林河海，下至阿鼻地獄，上至有頂，亦見其中一切眾生，及業因緣、果報生處，悉見悉知。」

佛接著便一一講解。首先是眼根。這裡說，這位法師能以他的肉眼，「見」到三千大千世界中的一切景象，包括山河大地、阿鼻地獄、有頂天界，以及一切眾生的過去業和未來報。有沒有這種可能性呢？也許在某一種因緣下，他能夠看到這些景象和業報。

不過，這裡說的「見」，並不是指一般人理解中的那種「看見」。大家注意看，經文有一句「亦見其中一切眾生」。這就是說，他不但見到眼前的人，也見到他們身中的無數細小有情；除了人以外，

還有其他眾生，包括各種大大小小的畜生、餓鬼道有情；往腳下看，還有地獄，而且是很多層，裡面有無數的地獄眾生在受苦；往天界看，還能見到無數的天人在受樂。像這樣一直看遍三千大千世界。如果一個人的眼根到達這種地步，看到的東西就會交錯在一起，分辨不出誰是誰，那麼整個人都會錯亂。

其實，這裡的「見」，和《金剛經》中「爾所國土中，所有眾生，若干種心，如來悉知」是一樣的道理，都是從第八識的角度來說的。比如說，你現在只知道這個地球的情況，根本看不到其他世界的眾生。但是，你在三大阿僧祇劫後成佛了，證得了宿命智，到了那時，你就可以看到在三大阿僧祇劫以前的現在，另外一個國土的某個眾生在做什麼，就和釋迦牟尼佛能看到久遠劫前的佛世情況一樣。能夠回溯，就說明在事情發生的當時，你的第八識已經記錄下來了。可見，整個世間的色法功能，都一直由第八識完整地保存著，這樣就相當於我們已經用眼根觀察到所有的眾生和景象了，只是現在還沒有自覺。也就是說，雖然我們覺得自己的肉眼沒看到，但從第八識的角度講，都看到了。

概括而言，這裡說的眼根以及後面五根的功德，都是佛站在第八識能了別一切種子、現起一切種子的立場上，從因中說果的角度來演說的。「種子」就是功能差別，能了別、現起種子，就等於能了別、現起一切法，包括含攝世間景象和眾生心行的根、塵、識法。所以，當一個善解《法華經》的菩薩漸漸增上智慧，了達第八識的種種微妙體性，他的六根就能更好地契合於第八識的功能，開發出種種不可思議的功德。

這個「下至阿鼻地獄，上至有頂」的「有頂」，如果按照「他

在某種因緣下能夠看到」這種解釋法，應該是指阿迦尼吒天，也就是色界天的天頂。因為無色界沒有物質，不可能用肉眼看到。如果按照我們主張的解釋法，可以說「有頂」是指非想非非想處天，因為第八識的了別功能是完全沒有限制和障礙的，即使是無色界的有情，第八識也知道他在那裡，就像世尊知道曾教授他無色界定的外道老師鬱頭藍弗死後生到了無色界一樣。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若於大眾中， 以無所畏心、
說是法華經， 汝聽其功德。
是人得八百、 功德殊勝眼，
以是莊嚴故， 其目甚清淨。
父母所生眼， 悉見三千界，
內外彌樓山， 須彌及鐵圍，
并諸餘山林、 大海江河水，
下至阿鼻獄， 上至有頂處，
其中諸眾生， 一切皆悉見。
雖未得天眼， 肉眼力如是。」

重頌的內容差不多，就不解釋了。

「復次，常精進！若善男子、善女人，受持此經，若讀、若誦、若解說、若書寫，得千二百耳功德。以是清淨耳，聞三千大千世界，下至阿鼻地獄，上至有頂，其中內外種種語言音聲——象聲、馬聲、牛聲、車聲，啼哭聲、愁歎聲，螺聲、鼓

聲、鍾聲、鈴聲，笑聲、語聲，男聲、女聲、童子聲、童女聲，法聲、非法聲，苦聲、樂聲，凡夫聲、聖人聲，喜聲、不喜聲，天聲、龍聲、夜叉聲、乾闥婆聲、阿修羅聲、迦樓羅聲、緊那羅聲、摩睺羅伽聲，火聲、水聲、風聲，地獄聲、畜生聲、餓鬼聲，比丘聲、比丘尼聲，聲聞聲、辟支佛聲，菩薩聲、佛聲。以要言之，三千大千世界中一切內外所有諸聲，雖未得天耳，以父母所生清淨常耳，皆悉聞知。如是分別種種音聲而不壞耳根。」

接下來是耳根。和眼根的道理一樣，整個世間的音聲種子，都完整地保存在第八識裡。這位法師遲早會親證、了達這個原理，佛就說他能用耳根把世間所有的聲音都聽得清楚明白。經文這裡列舉了很多聲音，你可以自己看。

「以父母所生清淨常耳」，注意看，按理說，耳根屬於五陰，是無常法，但這裡卻說「常耳」。這就印證了我們的解釋——耳根、聲塵和耳識其實都是第八識流注種子而現起的。雖然種子念念變遷，但變來變去仍是種子，與常住法不異，而且耳根會壞滅，耳根與耳識種子卻不會壞滅，所以佛說為「常耳」。

「如是分別種種音聲而不壞耳根」，和前面的眼根一樣，如果這麼多種聲音都同時涌進你的耳朵，你能分辨得過來嗎？而且，我們也知道，聲音超過一定的分貝，就會損害人的耳朵，甚至致人死亡。這三千世界的聲音裡，應該也有足以損壞耳根的巨聲，佛卻說「不壞耳根」。可見，這裡說的絕對不是我們一般意義上理解的耳根。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父母所生耳，清淨無濁穢，
以此常耳聞，三千世界聲。
象馬車牛聲，鍾鈴螺鼓聲，
琴瑟笙篴聲，簫笛之音聲，
清淨好歌聲，聽之而不著，
無數種人聲，聞悉能解了。
又聞諸天聲，微妙之歌音，
及聞男女聲，童子童女聲。
山川嶮谷中，迦陵頻伽聲，
命命等諸鳥，悉聞其音聲。
地獄眾苦痛，種種楚毒聲，
餓鬼飢渴逼，求索飲食聲，
諸阿修羅等，居在大海邊，
自共語言時，出于大音聲。
如是說法者，安住於此間，
遙聞是眾聲，而不壞耳根。
十方世界中，禽獸鳴相呼，
其說法之人，於此悉聞之。
其諸梵天上，光音及遍淨，
乃至有頂天，言語之音聲，
法師住於此，悉皆得聞之。
一切比丘眾，及諸比丘尼，
若讀誦經典，若為他人說，

法師住於此， 悉皆得聞之。
復有諸菩薩， 讀誦於經法，
若為他人說， 撰集解其義，
如是諸音聲， 悉皆得聞之。
諸佛大聖尊， 教化眾生者，
於諸大會中， 演說微妙法，
持此法華者， 悉皆得聞之。
三千大千界， 內外諸音聲，
下至阿鼻獄， 上至有頂天，
皆聞其音聲， 而不壞耳根，
其耳聰利故， 悉能分別知。
持是法花者， 雖未得天耳，
但用所生耳， 功德已如是。」

重頌把聲音描述得更詳細了，大家可以想像一下，這麼多種聲音，如果真的同時聽到，會是什麼感覺：你同時聽到三千世界中的動物鳴叫、樂曲、歌聲、天人交談、人交談、阿羅修交談聲等等，又聽到地獄、餓鬼眾生的慘叫和呻吟聲，還有佛菩薩各自說法的法音。這些大大小小的聲音，如果用我們現在這個父母所生的耳根來聽，就都是重疊、交雜在一起的，不僅不能分辨，連聽一下都會讓人精神錯亂。可見，佛說在這種情況下，不僅不覺得吵鬧，還能一一分別，清楚知道是誰在哪裡發出了哪些聲音，這種了別功能，絕對不是普通的耳根能有的，只有第八識才具備這種功能體性。

「復次，常精進！若善男子、善女人，受持是經，若讀、

若誦、若解說、若書寫，成就八百鼻功德。以是清淨鼻根，聞於三千大千世界上下內外種種諸香——須曼那華香、闍提華香、末利華香、瞻蔔華香、波羅羅華香，赤蓮華香、青蓮華香、白蓮華香，華樹香、菓樹香，栴檀香、沈水香、多摩羅跋香、多伽羅香，及千萬種和香，若末、若丸、若塗香。持是經者，於此間住，悉能分別。又復別知眾生之香——象香、馬香、牛羊等香，男香、女香、童子香、童女香，及草木叢林香。若近、若遠，所有諸香，悉皆得聞，分別不錯。持是經者，雖住於此，亦聞天上諸天之香——波利質多羅、拘鞞陀羅樹香，及曼陀羅華香、摩訶曼陀羅華香、曼殊沙華香、摩訶曼殊沙華香、栴檀、沈水、種種末香，諸雜華香。如是等天香和合所出之香，無不聞知。又聞諸天身香——釋提桓因在勝殿上，五欲娛樂嬉戲時香；若在妙法堂上，為忉利諸天說法時香；若於諸園遊戲時香；及餘天等男女身香，皆悉遙聞。如是展轉乃至梵世，上至有頂諸天身香，亦皆聞之，并聞諸天所燒之香。及聲聞香、辟支佛香、菩薩香、諸佛身香，亦皆遙聞，知其所在。雖聞此香，然於鼻根不壞不錯，若欲分別為他人說，憶念不謬。」

接下來的鼻根，道理也是一樣。「香」，就是香塵、氣味，包括好聞的和難聞的。這裡列舉的香味，基本上都是好聞的。「雖聞此香，然於鼻根不壞不錯，若欲分別為他人說，憶念不謬」，你想想看，如果真用這個鼻子同時聞到這麼多氣味，能做到不壞不錯，分辨得清清楚楚嗎？即使是世界上最厲害的調香師，也達不到這種程度。其實，就算是佛，也不一定都是以常人理解的這種方式在聞

東西。因為他有時會住在二禪等至位以上的禪定中，那時，前五識都關閉了，是聞不到任何氣味的。但他還是可以說自己聞到了香塵，因為他的第八識會一直了別、運作下去，不壞不錯。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是人鼻清淨， 於此世界中，
 若香若臭物， 種種悉聞知。

「若香若臭物」，也就是剛才說的，好聞的、難聞的，都包括在裡面。

須曼那闍提、 多摩羅栴檀、
沈水及桂香， 種種華葉香，
及知眾生香， 男子女人香，
說法者遠住， 聞香知所在。
大勢轉輪王， 小轉輪及子，
群臣諸宮人， 聞香知所在。
身所著珍寶， 及地中寶藏，
轉輪王寶女， 聞香知所在。
諸人嚴身具， 衣服及瓔珞，
種種所塗香， 聞香知其身。
諸天若行坐， 遊戲及神變，
持是法華者， 聞香悉能知。
諸樹華葉實， 及酥油香氣，
持經者住此， 悉知其所在。

諸山深嶮處， 栴檀樹花敷，
眾生在中者， 聞香皆能知。
鐵圍山大海， 地中諸眾生，
持經者聞香， 悉知其所在。
阿修羅男女， 及其諸眷屬，
鬪諍遊戲時， 聞香皆能知。
曠野險隘處， 師子象虎狼，
野牛水牛等， 聞香知所在。
若有懷妊者， 未辯其男女，
無根及非人， 聞香悉能知。
以聞香力故， 知其初懷妊，
成就不成就， 安樂產福子。
以聞香力故， 知男女所念，
染欲癡恚心， 亦知修善者。
地中眾伏藏， 金銀諸珍寶，
銅器之所盛， 聞香悉能知。
種種諸瓔珞， 無能識其價，
聞香知貴賤， 出處及所在。

這裡講的，不僅僅是把這麼多種氣味聞得清清楚楚，還有更神奇的：聞到氣味，就會知道發出其中某一種氣味的人或物具體在哪裡；或是判斷一個人是不是剛懷孕、能不能順利生產；或是知道別人心中的想法，以及善惡本業因緣；或是知道地下埋藏著什麼寶物；或是分辨瓔珞寶珠的價值、出處和所在地。

天上諸華等， 曼陀曼殊沙、
波利質多樹， 聞香悉能知。
天上諸宮殿， 上中下差別，
眾寶花莊嚴， 聞香悉能知。
天園林勝殿， 諸觀妙法堂，
在中而娛樂， 聞香悉能知。
諸天若聽法， 或受五欲時，
來往行坐臥， 聞香悉能知。
天女所著衣， 好華香莊嚴，
周旋遊戲時， 聞香悉能知。
如是展轉上， 乃至於梵世，
入禪出禪者， 聞香悉能知。
光音遍淨天， 乃至于有頂，
初生及退沒， 聞香悉能知。
諸比丘眾等， 於法常精進，
若坐若經行， 及讀誦經法，
或在林樹下， 專精而坐禪，
持經者聞香， 悉知其所在。
菩薩志堅固， 坐禪若讀誦，
或為人說法， 聞香悉能知。
在在方世尊， 一切所恭敬，
愍眾而說法， 聞香悉能知。
眾生在佛前， 聞經皆歡喜，
如法而修行， 聞香悉能知。

雖未得菩薩， 無漏法生鼻，
而是持經者， 先得此鼻相。」

這裡意思也差不多，就不解釋了。

「復次，常精進！若善男子、善女人，受持是經，若讀、若誦、若解說、若書寫，得千二百舌功德。若好、若醜，若美、不美，及諸苦澁物，在其舌根，皆變成上味，如天甘露，無不美者。若以舌根於大眾中有所演說，出深妙聲，能入其心，皆令歡喜快樂。又諸天子、天女，釋梵諸天，聞是深妙音聲，有所演說言論次第，皆悉來聽。及諸龍、龍女，夜叉、夜叉女，乾闥婆、乾闥婆女，阿修羅、阿修羅女，迦樓羅、迦樓羅女，緊那羅、緊那羅女，摩睺羅伽、摩睺羅伽女，為聽法故，皆來親近恭敬供養。及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國王、王子、群臣、眷屬，小轉輪王、大轉輪王、七寶千子內外眷屬，乘其宮殿，俱來聽法，以是菩薩善說法故。婆羅門、居士、國內人民、盡其形壽，隨侍供養。又諸聲聞、辟支佛、菩薩、諸佛，常樂見之。是人所在方面，諸佛皆向其處說法，悉能受持一切佛法，又能出於深妙法音。」

接下來是舌根。剛才講過，舌根的功能有兩個方面：一是嚐味，二是說法。首先，舌根的嚐味，和前面一樣，還是指第八識的了知。不過又稍微有點不同。前面的眼、耳、鼻根，佛主要講的是能看到、聽到、聞到世間所有的色、聲、香，而且分辨得清清楚楚，沒有絲毫錯亂。而這裡的舌根，是「若好、若醜，若美、不美，及諸苦澁

物，在其舌根，皆變成上味，如天甘露，無不美者」，也就是說，無論好吃的還是難吃的，在這個人嘴裡嚐來，都是無上的美味。為什麼會這樣？有兩層意義的解釋。第一，第八識的了別功能不同於前六識，是沒有苦、樂之分的，它只是如實地將六塵相呈現出來，並不會執取、享受這些境界。這種了別功能非常微細深妙，如果沒有它，前六識的了別也都無從談起。而且，第八識的了別永遠都是清淨的，完全不會受境界相的繫縛。所以，不管舌根嚐到什麼，其實都是第八識清淨功能的體現，都是「上味」。第二，這位法師能信受《法華經》，甚至能親證這個道理，如理作意修行，他的福報就會一世一世大幅增上。到一定程度時，這些福報能使他的第八識把吃到嘴裡的東西都轉化為上味的內相分。所以，同樣的東西，別人可能都說難吃，而他卻覺得是美味。

第二個方面，這個菩薩法師的舌根能成就演說妙法的功德。也就是說，他能以方便善巧，隨緣演說佛法，讓聽眾歡喜信受，大家都願意來親近、供養他；聲聞人、辟支佛、菩薩、佛，看到他也都會隨喜讚嘆。不管這個菩薩法師身在哪裡，都可以聽到諸佛為他說法，他也能受持、演說一切佛法。「是人所在方面，諸佛皆向其處說法」，這裡如果理解成「諸佛都朝著他所在的地方說法」，就太生硬了。十方世界中都有這樣的法師，那諸佛到底要往哪個方向坐呢？所以這裡的意思可以有兩層。第一，諸佛都在加持他、引導他。第二，跟前面的道理一樣，他的第八識與諸佛如來是相通的，可以說他一直都在聽諸佛如來說法，而且，不只是如來，一切有情說的話他也都能聽到。

下面的重頌裡，佛還講到一個功德：「是說法之人，若欲以妙

音，遍滿三千界，隨意即能至。」也就是說，這位法師想讓誰聽他說法，他的聲音就能傳到哪裡。這跟「諸佛皆向其處說法」的道理是一樣的，只是從接收者變成了發出者。簡單來說，他的第八識能了別其他眾生第八識流注的種子，其他眾生的第八識也能了別他的種子，大家都是相通的。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是人舌根淨， 終不受惡味，
其有所食噉， 悉皆成甘露。
以深淨妙聲， 於大眾說法，
以諸因緣喻， 引導眾生心，
聞者皆歡喜， 設諸上供養。
諸天龍夜叉， 及阿修羅等，
皆以恭敬心， 而共來聽法，
是說法之人， 若欲以妙音，
遍滿三千界， 隨意即能至。
大小轉輪王， 及千子眷屬，
合掌恭敬心， 常來聽受法。
諸天龍夜叉、 羅剎毘舍闍，
亦以歡喜心， 常樂來供養。
梵天王魔王， 自在大自在，
如是諸天眾， 常來至其所。
諸佛及弟子， 聞其說法音，
常念而守護， 或時為現身。

這個重頌不用解釋了。

「復次，常精進！若善男子、善女人，受持是經，若讀、若誦，若解說、若書寫，得八百身功德。得清淨身、如淨琉璃，眾生慧見。其身淨故，三千大千世界眾生，生時、死時，上下、好醜，生善處、惡處，悉於中現。及鐵圍山、大鐵圍山、彌樓山、摩訶彌樓山等諸山，及其中眾生，悉於中現。下至阿鼻地獄，上至有頂，所有及眾生，悉於中現。若聲聞、辟支佛、菩薩、諸佛、說法，皆於身中現其色像。」

接下來是身根。這位法師會成就一個清淨的身體，身體上能顯現三千大千世界的一切景象，包括山河大地、眾生行處，甚至佛、菩薩、辟支佛、聲聞眾的身相和說法的景象。

這裡說的清淨身，還是在講第八識了別種子的作用。我們想想看，再清淨也是肉身，要在上面顯現出三千大千世界的色像，這可能嗎？所以，佛這裡說的「現」，顯然也不是我們一般理解中的映現、呈現，而仍然是在顯示第八識的功能作用：一切有情，包括諸佛菩薩、聖弟子在內，他們的第八識彼此都能互相感應。《瑜伽師地論》裡，把這個道理說為「一切有情相望，互為增上緣」。禪宗裡有個公案：一次，洞山良价禪師向他的師父雲巖曇晟辭行，師父說：「自此一別，難得相見。」洞山良价卻說：「難得不相見！」這句「難得不相見」也是這個意思。電影《黑客帝國》的英文原名叫「Matrix」，含義是「用數學矩陣的觀念看，每一個個體，彼此之間都有感應」，也跟這裡的道理類似。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若持法花者， 其身甚清淨，
如彼淨琉璃， 眾生皆慧見。
又如淨明鏡， 悉見諸色像，
菩薩於淨身， 皆見世所有，
唯獨自明了， 餘人所不見。

佛在這裡把清淨身比作明鏡，可見，如果說這個身體是人身，就不符合道理了。因為人身是血肉之軀，再清淨也不可能像鏡子那樣明徹透亮。後面一偈說得更明白：「菩薩於淨身，皆見世所有，唯獨自明了，餘人所不見。」意思是，這些色像的顯現，並不是屏幕的那種映現，其他人是根本看不到的，只有第八識自己能明了、能知道。這也印證了我們剛才的解釋：這個清淨身，不是指一般意義上的肉身，而是指菩薩對第八識功能的了悟。

三千世界中， 一切諸群萌，
天人阿修羅、 地獄鬼畜生，
如是諸色像， 皆於身中現。
諸天等宮殿， 乃至於有頂，
鐵圍及彌樓、 摩訶彌樓山，
諸大海水等， 皆於身中現。
諸佛及聲聞， 佛子菩薩等，
若獨若在眾， 說法悉皆現。
雖未得無漏， 法性之妙身，
以清淨常體， 一切於中現。

這裡的意思跟經文差不多。「以清淨常體」，注意，這裡又說了「常體」，可見它指的不是一般意義上的身根。

「復次，常精進！若善男子、善女人，如來滅後、受持是經，若讀、若誦、若解說、若書寫，得千二百意功德。以是清淨意根，乃至聞一偈一句，通達無量無邊之義，解是義已，能演說一句一偈至於一月、四月乃至一歲，諸所說法，隨其義趣，皆與實相不相違背。若說俗間經書、治世語言、資生業等，皆順正法。三千大千世界六趣眾生，心之所行、心所動作、心所戲論，皆悉知之。雖未得無漏智慧，而其意根清淨如此。是人有所思惟、籌量、言說，皆是佛法，無不真實，亦是先佛經中所說。」

最後是意根。這位法師會成就深妙的智慧：修習經教時，他只看一偈一句，就能自然通達無量無邊的法義；他也能為眾生廣演經義，就算只是短短的一偈一句，他都可以連續開演一個月甚至一年，所說的法都與實相不相違背；如果他講世間法，也都能順於正法而作開演；而且，他能了達三千大千世界所有眾生的心行，沒有一絲障礙。雖然他還沒有得到無漏智慧，但他的意根已經清淨如此。這位法師所有的思惟和語言，都是真實的佛法，與諸佛的經教不相違背。

這裡意根的清淨功德，也是在講第八識的體性。不過，內容涉及兩個方面。第一，「三千大千世界六趣眾生，心之所行、心所動作、心所戲論，皆悉知之」，這還是在顯示第八識了別眾生心行種子的功能，道理跟《金剛經》說的「爾所國土中，所有眾生，若干

種心，如來悉知」一模一樣。

第二，也是這一段的重點：這位法師遲早會親證第八識的深妙功德、知道「諸法實相」的道理，這樣就能在佛法中快速增上。「皆與實相不相違背」，我們前面講過，世間萬法都是第八識這個唯一實相的顯示，當然不相違背。「若說俗間經書、治世語言、資生業等，皆順正法。」「俗間經書」，就是世間的經法，包括外道典籍。「治世語言」，是教人怎樣治理世間的學問，比如政治學、管理學等等。「資生業等」，是與職業相關的學問和技能，比如農學、會計學、烹飪、汽車修理、投資理財等等。既然世間萬法都與實相不相違背，那麼，屬於世間萬法的這些學問，當然也都是順於實相。菩薩住於這種般若智慧而開演出的世間法，自然也都順於正法。後面的「是人有所思惟、籌量、言說，皆是佛法，無不真實，亦是先佛經中所說」，也是一樣的道理，一真法界，沒有任何一法不是真實。《圓覺經》說：「一切障礙即究竟覺，得念、失念無非解脫，成法、破法皆名涅槃，智慧、愚癡通為般若，菩薩、外道所成就法同是菩提，無明、真如無異境界，諸戒、定、慧及淫、怒、癡俱是梵行，眾生、國土同一法性，地獄、天宮皆為淨土，有性、無性齊成佛道；一切煩惱畢竟解脫，法界海慧照了諸相猶如虛空。此名如來隨順覺性。」¹《法華經》這裡，正是在顯示「如來隨順覺性」。

「雖未得無漏智慧，而其意根清淨如此」，這是說，即使你還沒有開悟，但只要讀誦、解說、書寫《法華經》，自然會知道自己本來就具備這些功德。

1 《大方廣圓覺修多羅了義經》卷1 (CBETA, T17, no. 842, p. 917, b2-8)

有個禪宗公案：石頭希遷禪師在六祖座下出家，但他還沒悟到什麼，六祖就去世了。希遷就遵照六祖的遺訓，去參訪師兄青原行思。行思見到他，問：「你從哪裡來？」希遷答：「從曹溪惠能師父那裡來。」行思又問：「你有從那裡帶什麼來嗎？」希遷答：「這個東西，就算沒去曹溪，我也一直都帶著。」行思說：「既然如此，你又何必去曹溪？」希遷答：「如果沒去過曹溪，我又怎麼能知道自己其實一直都帶著呢？」

這個公案，和經文這裡的意思相通：一切眾生本來就具足如來智慧德相。但如果他沒讀過《法華經》，就不知道這個道理。所以，佛只說讀經、解經的法師有這個智慧功德。另外，我們要注意，這裡說的《法華經》也是指全部的大乘法，而並非僅限於這一部經的經本。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是人意清淨， 明利無穢濁，
以此妙意根， 知上中下法，
乃至聞一偈， 通達無量義，
次第如法說， 月四月至歲。
是世界內外， 一切諸眾生，
若天龍及人、 夜叉鬼神等，
其在六趣中， 所念若干種，
持法花之報， 一時皆悉知。
十方無數佛， 百福莊嚴相，
為眾生說法， 悉聞能受持。

思惟無量義， 說法亦無量，
終始不忘錯， 以持法華故。
悉知諸法相， 隨義識次第，
達名字語言， 如所知演說。
此人有所說， 皆是先佛法，
以演此法故， 於眾無所畏。
持法花經者， 意根淨若斯，
雖未得無漏， 先有如是相。
是人持此經， 安住希有地，
為一切眾生， 歡喜而愛敬。
能以千萬種， 善巧之語言，
分別而說法， 持法花經故。」

重頌的意思差不多。

總之，受持、讀誦、書寫、解說《法華經》，能漸漸增上菩薩的智慧 and 福德，使他將來一定能親證並了達第八識的各種微妙體性，圓滿諸法實相的般若智；不但在理相上了解六根自性本來清淨的道理，最後也能在事相上成就六根清淨的功德。不過，我們要知道，這個六根清淨也有層次的差別。菩薩剛開悟時，只親證了總相智，接下來還要繼續修學別相智、道種智和一切種智。他這樣一直修下去，六根的功能就會逐漸與第八識了別到的眾生心行相通，他也由此能成就經文裡描述的種種神通。可見，這一品所講的六根清淨功德，都是依於第八識的功能和體性而有的。因此，如果一個菩薩能安忍於第八識實相的法義，他將來就一定能親證第八識，成就

這種種的功德。反之，如果一個修行人排斥、否定第八識實相，那麼，就算他禪定修得再好，也成就不了這種六根清淨的功德；就算他再有神通，也完全不能跟這裡的功德相提並論。

所以，雖然這些功德並不是立刻就能實現，但只要依經修行，就總有一天能夠達成。而且在佛看來，這不需要多長時間，因為相比那些還在生死曠野打滾的眾生，知道要求解脫、願意修學佛法，還能信受奉持《法華經》的眾生，離佛道已經非常近了。

即使那些一時不能信受《法華經》，甚至加以毀謗的眾生，今後也仍然會回歸正道，只是要多走一些彎路。這在下一品會講到。

常不輕菩薩品第二十

爾時，佛告得大勢菩薩摩訶薩：「汝今當知！若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持《法花經》者，若有惡口、罵詈、誹謗，獲大罪報，如前所說；其所得功德，如向所說，眼、耳、鼻、舌、身、意清淨。

講完了〈法師功德品〉，佛就告訴得大勢菩薩：「受持《法華經》的人，一定會成就這六根清淨的功德；而那些毀罵他的人，則會遭受大罪報。」這位「得大勢菩薩」，就是西方三聖之一的大勢至菩薩。

接著，佛講了一個過去的例子。

「得大勢！乃往古昔，過無量無邊不可思議阿僧祇劫，有佛名威音王如來、應供、正遍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

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劫名離衰，國名大成。其威音王佛，於彼世中，為天、人、阿修羅說法，為求聲聞者，說應四諦法，度生老病死，究竟涅槃；為求辟支佛者，說應十二因緣法；為諸菩薩，因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說應六波羅蜜法，究竟佛慧。

「得大勢！是威音王佛，壽四十萬億那由他恆河沙劫；正法住世劫數，如一閻浮提微塵；像法住世劫數，如四天下微塵。其佛饒益眾生已，然後滅度。正法、像法滅盡之後，於此國土復有佛出，亦號威音王如來、應供、正遍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如是次第有二萬億佛，皆同一號。

久遠劫以前，有一尊威音王如來，當時劫名離衰，國名大成。這尊佛在傳法時，也是隨順眾生的根器，方便演說三乘佛法。威音王如來佛壽四十萬億那由他恆河沙劫，正法住世的劫數有如四分之一佛國土的微塵數那麼多，像法住世的劫數有如一個佛國土的微塵數那麼多。當像法時代也結束時，這個國土裡又有佛出世了，佛號也是「威音王」。之後，像這樣一直有二萬億佛相續住世，名號都是「威音王」。

「最初威音王如來既已滅度，正法滅後，於像法中，增上慢比丘有大勢力。爾時有一菩薩比丘名常不輕。得大勢！以何因緣名常不輕？是比丘，凡有所見——若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皆悉禮拜讚歎而作是言：『我深敬汝等，不敢輕慢。所以者何？汝等皆行菩薩道，當得作佛。』而是比丘，

不專讀誦經典，但行禮拜，乃至遠見四眾，亦復故往禮拜讚歎而作是言：『我不敢輕於汝等，汝等皆當作佛。』四眾之中，有生瞋恚、心不淨者，惡口罵詈言：『是無智比丘從何所來？自言：「我不輕汝。」而與我等授記當得作佛。我等不用如是虛妄授記。』如此經歷多年，常被罵詈，不生瞋恚，常作是言：『汝當作佛。』說是語時，眾人或以杖木瓦石而打擲之，避走遠住，猶高聲唱言：『我不敢輕於汝等，汝等皆當作佛。』以其常作是語故，增上慢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號之為常不輕。

最初這一尊威音王如來的像法時期裡，有很多增上慢比丘，他們在僧團裡占有大勢力。這時，有一位常不輕菩薩。之所以叫「常不輕」，是因為他只要看到出家、在家的佛弟子，不論男女，都對人家恭敬禮拜，並讚嘆說：「我非常尊敬你們，絕對不敢輕慢！因為你們都在行菩薩道，將來一定會成佛！」他就這樣，不修習、讀誦經典，只是到處禮拜；甚至只要看到遠處有佛弟子，也專門追到人家跟前去禮拜。被他禮拜讚嘆的人裡面，有一些就很高興，罵道：「這個無智比丘是哪裡來的？自顧自地說什麼『我不輕慢你』，還跟我們授記。我們才不需要他來講這些虛妄授記的話！」這個菩薩多年中常被人家這樣罵，也不生氣，還是一直說：「你一定會成佛！」人家更嫌他煩，就用木杖打他、用瓦石丟他，他見狀只好往遠處躲，一邊躲還要一邊大聲說：「我不輕慢你們，你們都一定會成佛！」因為這個緣故，那些增上慢的出家、在家人都叫他「常不輕」。

這些增上慢人，覺得自己是證果的聖賢僧，根本瞧不起常不輕菩薩，覺得他就是一個瘋瘋癲癲的呆子。增上慢人就是這樣，慢心非常重。前面那些不想聽《法華經》、直接退場的五千人，連佛說的法都不放在眼裡。其實，如果一個佛弟子學的是正確的佛法，就算他沒有證得果位，都不會因為這麼大的慢心去罵人打人；即使在某些情況下因為習氣而生起貪、瞋，他也會知道自己是理虧的。這是因為，無論三乘佛法的哪一乘，都是教導我們要除滅對虛妄無常法的執著。在五陰上區分人、我，進而產生恭高我慢和輕薄他人的心行，都是違背佛法的。增上慢人會執著自己的五陰，更認為自己是聖賢，所以他們的慢心會比一般人更重。而且，這裡說「增上慢比丘有大勢力」，可見他們在那時是僧團裡的權威，有很高的名聞利養，更容易瞧不起人。「常不輕」這個名字，也是他們出於戲謔嘲笑而起的綽號。這位菩薩老被大家這樣叫，也就接受了，畢竟「常不輕」這個外號還是很貼切的。

常不輕菩薩抱持的知見，也就是《法華經》的主旨：「一切眾生皆可成佛。」可以說，這句話就是一個義理上的總持。另外，你注意看一下，人家要打他，他還是會逃走，不是說「你是佛，我要讓你打」。這個要分清楚：一切眾生都是佛，包括你自己也是佛，佛佛平等，沒有必要傻傻地挨打。

徒弟眾多，有高官、大企業家做外護，財力雄厚，社會地位高，和媒體的關係良好等等，都算是「有大勢力」。現在是末法時代，狀況比常不輕菩薩所處的像法時代還要糟糕。你要是看到「有大勢力」而宣稱開悟的人，要小心他可能只是一個增上慢人。當他輕賤、辱罵某個人的時候，千萬不要跟著做。輕賤別人，罪過是很重的。

開悟的人就算有慢心，也不會太嚴重，慢心太重的人宣稱開悟，多半是有問題的。眾生就是品行不好、沒有智慧，所以才需要度化。我們應該儘量以布施、愛語、同事、利行來攝受他們，而不是輕賤、辱罵他們。

「是比丘臨欲終時，於虛空中，具聞威音王佛先所說《法華經》二十千萬億偈，悉能受持，即得如上眼根清淨、耳鼻舌身意根清淨。得是六根清淨已，更增壽命二百萬億那由他歲，廣為人說是《法華經》。於時增上慢四眾——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輕賤是人，為作不輕名者，見其得大神通力、樂說辯力、大善寂力，聞其所說，皆信伏隨從。是菩薩復化千萬億眾，令住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命終之後，得值二千億佛，皆號日月燈明，於其法中，說是《法華經》。以是因緣，復值二千億佛，同號雲自在燈王，於此諸佛法中，受持讀誦，為諸四眾說此經典故，得是常眼清淨，耳、鼻、舌、身、意諸根清淨，於四眾中說法，心無所畏。

「得大勢！是常不輕菩薩摩訶薩，供養如是若干諸佛，恭敬、尊重、讚歎、種諸善根，於後復值千萬億佛，亦於諸佛法中說是經典，功德成就，當得作佛。

常不輕菩薩的所作所為，感應了《法華經》，之前他可能沒有完整地聽過《法華經》，當他臨命終時，從虛空中聽到了威音王佛在世時演說的《法華經》。我們注意看，這裡的《法華經》有二十千萬億偈！一偈是四句，一句又有好幾個字，就算都是五字句的話，也有四百千萬億字。相比之下，我們現在的《法華經》就少太多了。

所以，說這是第五十個人所知的《法華經》也不為過。可以想像，當初佛說法時，很多法義都是詳細講的，比如實相智慧、六根怎樣清淨等等，有很多東西可以開演，講出二十千萬億偈也不為過。

常不輕菩薩聽完《法華經》後，對其中的法義統統都能受持。之後，他便得到了六根清淨的功德，壽命也延長了二百萬億那由他歲，得以在人間廣宣《法華經》。這時，那些輕賤過他的增上慢人，看到他有了大神通、大辯才和大定力，就過來聽他說法，聽過以後，都信伏隨從，成為他的弟子。他還教化了千萬億眾生，使他們都住於菩提願中，一心求得佛道。常不輕菩薩命終後，又值遇了二千億同號「日月燈明」的如來，在這些佛世繼續演說《法華經》。因為這個因緣，之後他又值遇了二千億同號「雲自在燈王」的如來，還是受持、讀誦、解說這部經，由此繼續增上了六根清淨的功德，成就了更高的智慧、神通、方便和威德，說法時心無所畏。供養了這些諸佛後，他又值遇了千萬億佛，還是一直演說《法華經》。以此功德，他最終成就了佛道。

「大神通力、樂說辯力、大善寂力」，為什麼常不輕菩薩能一下子得到這三種大力？這可能是因為他過去世已經熏習過《法華經》的經義，而且修證的水平並不低，所以，當他聽到虛空中的《法華經》後，過去世的這些功德就都涌現了出來。後面的重頌裡，有一句「其罪畢已，臨命終時」，可能他是因為一些業障，蒙蔽了過去世積累的很多智慧和功德；通過到處禮拜讚嘆，並承受眾人的輕賤與辱罵，使業障漸漸消除，臨終時終於滅盡，所以他一聽到《法華經》，以前的智慧、神通和禪定就又重新現起了。這裡的經文說得很簡略，看不出其中的緣由，我們就不多作猜測了。「令住阿耨多

羅三藐三菩提」，從這裡的上下文看，應該是指勸化眾生發起菩提心，而且一直住在其中，也就是發心不退。

另外，有一點需要說明下，這一段第一句的「最初威音王如來」是有歧義的。它可以理解成「許多同名同號威音王如來當中的第一尊」，也可以理解成「最早成佛的有情」，例如六祖惠能的弟子東陽玄策禪師說：「威音王已前即得。威音王已後，無師自悟，盡是天然外道。」這在經中並沒有明確地講，但後者應該是比較有道理的。除非無始以來便有些佛一向存在，否則一定會有第一個成佛的有情。《法華經》並沒有說無始以來便有佛，反而說了「最初威音王如來」，所以這很可能就是無始以來的第一尊佛。

「得大勢！於意云何？爾時常不輕菩薩豈異人乎？則我身是。若我於宿世不受持讀誦此經、為他人說者，不能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我於先佛所，受持讀誦此經、為人說故，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這個時候，世尊就告訴得大勢菩薩：這個常不輕菩薩，就是世尊自己的前身。他之所以能速成佛道，正是得益於往昔宿世一直受持、解說這部《法華經》。

所以，這一品其實是世尊為〈法師功德品〉舉的一個例子，而且是以自己的經歷作為示範來敦勸大家受持《法華經》。另外，「爾時常不輕菩薩豈異人乎？則我身是」，經典裡講宿世因緣的時候，幾乎都這麼說，這個「我」指的就是輪迴當中不變易的主體。

「得大勢！彼時四眾——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

夷——以瞋恚意輕賤我故，二百億劫常不值佛、不聞法、不見僧，千劫於阿鼻地獄受大苦惱。畢是罪已，復遇常不輕菩薩，教化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得大勢，於汝意云何？爾時四眾常輕是菩薩者，豈異人乎？今此會中跋陀婆羅等五百菩薩、師子月等五百比丘、尼思佛等五百優婆塞，皆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不退轉者是。

佛又告訴得大勢菩薩，那些曾經瞋恚、輕賤常不輕菩薩的增上慢人，之後不僅兩百億劫值遇不到三寶，還在阿鼻地獄裡受了千劫的苦報。他們的惡報償盡後，在人間又遇到了常不輕菩薩，而且跟隨他繼續學法。現在的法華會場中，這些曾經的增上慢人也都在，不過已經都是發心不退的菩薩了。阿鼻地獄，就是痛苦不會間斷的無間地獄。

這裡告訴我們兩個重要的道理。第一，世尊當年作常不輕菩薩的時候，其實沒有多少方便善巧，他不管別人接不接受，一律都講《法華經》，結果被人家毀罵毆打。從這個角度來看，這些人下阿鼻地獄、值遇不到三寶，也有他的責任。所以，教化他們就成了常不輕菩薩責無旁貸的義務。第二，如果有一個人，對善知識講的正確法義不僅拒不接受，反而毀罵人家，就算這樣結了惡緣，他在未來世，還是必須做這個善知識的弟子，恭敬承事，才能把惡緣了結掉，而證得果位。這就是《維摩詰經》講的娑婆世界十事善法之一的「智慧攝愚痴」，是清淨的佛國土所沒有的妙法。我們要知道，很多眾生都不是一世、兩世就度化得了的。和這裡講的一樣，常常要經歷很長的劫數。所以我們行菩薩道，器量要大：「沒關係，我

就在這等著你！」

「得大勢！當知是《法華經》，大饒益諸菩薩摩訶薩，能令至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是故諸菩薩摩訶薩，於如來滅後，常應受持、讀誦、解說、書寫是經。」

世尊再次強調《法華經》的勝妙功德，教敕大家應當精勤修持，包括受持、讀誦、解說、書寫。我們現在解說《法華經》正是履踐佛世尊的教敕，這不但能夠利益眾生，也能夠成就法師功德，說法和聽法的人，最終都能成就無上正等正覺。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過去有佛，號威音王，神智無量，將導一切，
天人龍神，所共供養。
是佛滅後，法欲盡時，有一菩薩，名常不輕。
時諸四眾，計著於法。不輕菩薩，往到其所，
而語之言：『我不輕汝，汝等行道，皆當作佛。』
諸人聞已，輕毀罵詈；不輕菩薩，能忍受之。
其罪畢已，臨命終時，得聞此經，六根清淨。
神通力故，增益壽命，復為諸人，廣說是經。
諸著法眾，皆蒙菩薩，教化成就，令住佛道。」

「神通力故，增益壽命」，這二百萬億那由他歲的壽命，不是威音王佛為常不輕菩薩延長的，而是菩薩自己用神通延長的，可見他的神通很不得了。

不輕命終， 值無數佛， 說是經故， 得無量福，
漸具功德， 疾成佛道。 彼時不輕， 則我身是。
時四部眾， 著法之者， 聞不輕言：『汝當作佛。』
以是因緣， 值無數佛。 此會菩薩， 五百之眾，
并及四部， 清信士女， 今於我前， 聽法者是。

那些增上慢人，聽到常不輕菩薩讚嘆他們「你將來會成佛」，不僅不歡喜，反而輕慢毀罵，由於這個罪業，墮入地獄受大苦報。但也因為聽到這句話的緣故，他們在罪業報盡後，又值遇了常不輕菩薩和無數諸佛。這就是告訴我們，他們當時雖然輕慢、打罵了常不輕菩薩，但也因此跟菩薩結了緣，依「智慧攝愚痴」的因果法則，一定會在菩薩的座下得度。只不過，依照因果法則，他們必須經歷一些不愉快的事件，酬償過去世輕慢菩薩法師的業行，才有辦法證果。

我於前世， 勸是諸人， 聽受斯經， 第一之法。
開示教人， 令住涅槃， 世世受持， 如是經典。
億億萬劫， 至不可議， 時乃得聞， 是法華經。
億億萬劫， 至不可議， 諸佛世尊、 時說是經。
是故行者， 於佛滅後， 聞如是經， 勿生疑惑。
應當一心、 廣說此經， 世世值佛， 疾成佛道。」

世尊又反覆告訴我們《法華經》的難值難聞，囑咐大家一定要信解受持、廣宣教化。

佛陀最後的遺教

——《大般涅槃經》略解（十二）

呂真觀 講述 / Lynne 記錄整理

時間：2012年7月8日

地點：武漢市隱形人咖啡館

編輯按：《大般涅槃經》讀本下載處：<http://1drv.ms/1eTItTF>。

文中小標題為編輯所加。

卷第四 如來性品第四之一（續）

法身常住

迦葉復言：「如來云何名曰常住？如佛言曰『如燈滅已，無有方所』，如來亦爾，既滅度已，亦無方所。」

迦葉菩薩問世尊：「佛陀曾經告訴我們，就好像燈滅掉以後，再也找不到那光明跑到什麼地方去了。現在如來您入了無餘涅槃，

也應該一樣，再也找不到如來去了什麼地方。」

佛言：「迦葉善男子！汝今不應作如是言：『燈滅盡已，無有方所，如來亦爾，既滅度已，無有方所。』善男子！譬如男女然燈之時，燈爐大小悉滿中油，隨有油在，其明猶存，若油盡已，明亦俱盡。其明滅者，喻煩惱滅，明雖滅盡，燈爐猶存。如來亦爾，煩惱雖滅，法身常存。善男子！於意云何？明與燈爐，為俱滅不？」

佛就告訴迦葉：「你不應該講這種話。油燈裡面裝滿了油，有油在，把燈點燃，燈光就會繼續存在下去。如果油燒完了，燈光也就沒有了。」

佛陀講這個譬喻是有用意的。「油」，相當於第八識所含藏的染污識種。「燈光」相當於煩惱，也就是第八識所含藏的染污識種在三界當中現起的身、口、意的染污行。如果我們通過修行，把第八識所含藏的染污識種消滅掉，煩惱就會被滅掉。當你把煩惱滅掉的時候，第八識還是一樣存在的，只是不再有染污的識種。就好像油燈把所有的油都燒光了，光明也就盡了。但是，雖然光明盡了，燈爐卻還存在。並不是說光明盡了以後，燈爐也消滅了。

「光明盡」，相當於煩惱盡。煩惱也是有為法，有生、住、異、滅。如果你還要去找「煩惱被消滅以後，又跑到什麼地方去了」，這就變成一件很愚癡的事情。我們也可以另作一種譬喻。燈爐裡除了油，還有水。在燃燒的過程當中，所有的油燒光了，但是水燒不掉（不考慮蒸發的問題）。裝油的容器相當於第八識能藏的心體，油相當於第八識裡面含藏的染污種子，水則相當於第八識含藏的本

有種子。

第八識所含藏的種子，其實不是只有染污識種，它還有清淨種子和本有種子。本有種子是原本就存在的，例如眼睛能看就一定要有眼識和眼識的心所有法的本有種子；耳朵能聽就必須要有耳識以及耳識的心所有法的本有種子。我們修行是把染污識種消滅掉，改變成清淨善法的種子。而本有種子則是本然的存在，沒有辦法用修行去改變它。成佛就是要累積過去世無量的福德與智慧，將它保存在第八識裡面。所以，佛陀的第八識只有清淨種子和本有種子。

而凡夫的第八識則不同。凡夫是既有油燈（能藏種子的心體），也有水（本有種子）和油（染污種子）。能看、能聽，這是眼識和耳識的本有種子所產生的功能差別，它們是消滅不掉的。比方說，一個凡夫成了阿羅漢，你覺得他「看」的功能會比較好嗎？其實基本上是一樣的。就算他發起了神通，眼識的本有種子跟以前基本上還是一樣。唯識經典稱之為「本有種子」，就是表示它本然的存在。雖然它也是種子，也能顯示生滅的作用，但是你再怎麼造作，都不會影響到它。就好比電腦裡有些程式是寫死的，儲存在硬件上，使用者沒有辦法變更它。同樣的道理，對於本有種子，你也沒有辦法用善行、惡行或無記行去改變它。而與「本有種子」相對的，稱之為「新熏種子」，它才是可以透過身口意行去改變的。

《成唯識論》講，經典提到第八識的時候，可能會有三種意思：第一是能藏，也就是能藏的心體；第二是所藏，也就是所含藏的種子，與種子現起的功能差別；第三是執藏，專指第八識當中能夠引

發煩惱和後有的種子，以及它所現起的功能差別。¹這一點對於我們正確理解唯識經典，乃至所有佛經，都非常重要。

成佛之後，善業種子便消滅不掉，這是因為它隨順真相的緣故。凡夫不明真相，遇到惡緣，善業種子便有可能轉變為惡業種子。見道位以上的修行人，有些煩惱可以永斷，有些則需要漸次修斷，尚未修斷的煩惱，在修斷以前，都有可能遇惡緣而增長。

迦葉答言：「不也！世尊！雖不俱滅，然是無常。若以法身喻燈爐者，燈爐無常，法身亦爾，應是無常。」

迦葉又向世尊提出質疑：「不是這樣的，燈爐仍然是無常啊！如果把法身比喻成燈爐，法身就是無常了。」我曾經把玻璃杯比喻成能藏的心體。能藏的心體是不能改變的，可是玻璃杯它是會被改變的，用力摔一下，它就破碎了。這就是譬喻的侷限所在。要找到一個東西和所譬喻的東西完全一樣，常常是很困難的。世間沒有什麼東西能和第八識相提並論。三界當中的法都是有為法，能藏的心體卻是無為法。用燈爐、杯子、倉庫，或者我常用的比喻——硬盤，這些譬喻都不是真正的常住法，只是相對存在的時間比較長一點。古代有因明學者，將譬喻視為知識來源，這是不適當的。譬喻只能幫助理解，不能做為證據。

「善男子！汝今不應作如是難，如世間言器。如來世尊，無上法器，而器無常，非如來也。一切法中涅槃為常，如來體

1 《成唯識論》卷2：「初能變識，大小乘教名阿賴耶，此識具有能藏、所藏、執藏義故。」(CBETA, T31, no. 1585, p. 7, c20-21)

之，故名為常。

第一個「如來」指第八識能藏的心體，是「無上法器」，可以收藏一切的法種。它是常住法，世間沒有東西擁有它常住的體性。第二個「如來」指所藏，更準確地講，是指所藏現起的五蘊。五蘊能夠體會到第八識的能藏與所藏，便會知道五蘊其實也是第八識的所藏，以所藏的角度來看，說五蘊常住，也是可以的。佛世尊體會了這個道理，因此可以安住在大般涅槃當中，所以說佛世尊是常。

能藏的心體，每個眾生都有。凡夫的心體是不是跟佛世尊一模一樣呢？（有人說：不是，凡夫是有煩惱的。¹）凡夫的煩惱是指染污種子，這是執藏的部分。阿羅漢沒有執藏的部分，可是他所藏的功德不圓滿。這是用「所藏」和「執藏」去衡量凡夫、阿羅漢與究竟佛的差別。但是現在不管所藏和執藏，只管能藏的心體，眾生跟諸佛就沒有差別了。《華嚴經》講「心、佛及眾生，是三無差別」，「心」是第八識，「佛」是第八識，「眾生」也是第八識。他們一模一樣的地方，就是能藏的心體。所以，就「能藏的心體」這一點來講，眾生與諸佛完全是平等的。

這個地方很重要。因為很多煩惱都是來自於比較，比方說健康、不健康，有錢、沒錢，好看、不好看。我們的比較都是建立在無常的五蘊上。因為有了比較，就會對人產生輕慢的心理。有一個農民工，在武漢上了公交車，或許他帶的東西味道比較重，一個武漢市民就抓起他的頭髮，毆打他，叫他下車。有人用手機拍下來，上傳

1 請讀者注意，這個回答是錯誤的，是比較常見的一種誤會。詳見後文的解釋。——編輯注

到網上，電視再把它播出來。有些人認為城市居民是高等的，是文明的；鄉下人是低等的，是野蠻的。他不一定會用言語表現出來，但是在對待農民工的時候，那種傲慢的口氣和羞辱的行動就會呈現出來。這些煩惱是從哪裡來的？就是從五陰的比較而來。「某種五陰是比較高等的，另一種五陰是比較低等的」，他這樣去建立不同五陰的高下。在這種不平等的心態之下，人會產生很多煩惱，這要用「心、佛及眾生，是三無差別」的正見來對治。

在心態上，佛教是不搞歧視的。但有些事相則必須隨順世間而分別，比方說男人、女人，老人、小孩，父母、兄長，這些關係在世間法上有相對的意義。但是沒有分別哪一種人必然高貴，哪一種人必然下賤——在佛教裡面，這是不能成立的。也不能說師長必然是對的，學生、晚輩必然是錯的——這並不是必然的。佛教重平等，反對種姓制度，在僧團中不以種姓區別貴賤。很不幸的是，印度到現在為止，種姓制度的勢力還是很強大。這說明凡夫喜歡分別高下，無論聖賢再怎麼宣說「一切眾生平等」，多數人還是不願意接受。

「復次，善男子！言燈滅者，即是羅漢所證涅槃，以滅貪愛諸煩惱故，喻之燈滅。阿那含者，名曰有貪¹，以有貪故，不得說言同於燈滅。是故我昔覆相說言喻如燈滅，非大涅槃同於燈滅。阿那含²者，非數數來，又不還來二十五有，更不受於臭

1 「阿」為梵文的否定語，「那含」意為來，故直譯為「不來」，通常的意思是指不必再來人間受生的果位。阿那含為三果人，雖滅掉欲界貪愛，不用再來人間受生，然猶有色界和無色界愛，故名為有貪。

2 此處的「阿那含」是指三果人的第八識心體。

身、蟲身、食身¹、毒身，是則名為阿那含也。若更受身，名為那含；不受身者，名阿那含。有去來者，名曰那含；無去來者，名阿那含。」

佛陀又繼續講：「阿羅漢把貪愛和煩惱消滅掉，就像燈光滅掉一樣。這是一個譬喻。」

「解脫道」有四種果位：初果須陀洹，二果斯陀含，三果阿那含，四果阿羅漢。阿那含是指已經斷掉欲界貪愛的人。除了阿羅漢，阿那含及其以下的果位都有貪愛。阿那含只有色界愛跟無色界愛，而沒有欲界愛，須陀洹和斯陀含具足三界愛。因為有貪的關係，就不能說「像燈滅掉了一樣」。

「覆相說」是指用隱晦的方式說。說阿羅漢滅掉煩惱如同燈光滅掉一樣，其中已經隱含了還有燈爐留下來。也就是說，不能消滅的東西會繼續留下來，而不是一無所。

「阿那含者，非數數來」，「阿那含」是由梵文的兩個字根拼出來的。「阿」在梵文相當於「不」，或者「無」。比方說阿彌陀佛，意譯是「無量光佛」或「無量壽佛」。「那含」，意思是「來」。所以「阿那含」就是「不來」，也就是不用再來欲界受生的意思。阿那含「非數數來」，不是一直來。如果是一般凡夫的話，那就是一直不斷地要來欲界受生，他就不能叫阿那含。

「又不還來二十五有」。二十五有²是三界有的另一種分類。阿

1 需要吃飯（段食）的身體，這是指欲界身而言。廣義的食身，是指需要四食（段食、觸食、思食、識食）滋養的身體。依廣義而言，三界身皆是食身。關於「四食」，可參見後附補充資料。

2 生死輪迴之迷界計分為二十五種；由因必得果，因果不亡，故稱為有。即二

那含只有三果，他應該到色界天或無色界天去受生，為什麼經教說阿那含不還來二十五有呢？

這裡的「阿那含」是指常住僧。常住僧又是指什麼呢？指第八識能藏的心體，也可以稱為如來。因為「心、佛及眾生，是三無差別」，所以這裡的阿那含是指能藏的心體。「不受二十五有」，也「不受於臭身、蟲身、食身、毒身」，其實還應該加上「亦不受於清淨身」這一句，包括梵王身、梵天人身，也不受於無色界身。為什麼可以這麼講？因為第八識的心體從來都不與煩惱和合，也不跟一切的有為法和合。它只是作為一切有為法運轉的根本。就好像這個杯子，杯子裝了水，你覺得杯子跟水會扯上關係嗎？水不會滲到這個杯子裡面去，杯子就是杯子，不管裝的是什麼——酒、水，或者果汁——跟它都不相干。它只是被動地去裝，而不是主動去招惹。所以，能藏的心體是無為法，是常住僧寶。此處的「阿那含」是指常住僧寶。他不受身，如果他還會再受身或有來去，就應該叫「那含」，而不是叫「阿那含」了。

十五種三界有情異熟之果體，為：(一)地獄有，(二)畜生有，(三)餓鬼有，(四)阿修羅有。地獄至阿修羅乃六趣中之四趣，各一有。(五)弗婆提有，(六)瞿耶尼有，(七)鬱單越有，(八)閻浮提有。由(五)至(八)乃開人之四洲為四有。(九)四天處有，(十)三十三天處有，(十一)炎摩天有，(十二)兜率天有，(十三)化樂天有，(十四)他化自在天有，(十五)初禪有，(十六)大梵天有，(十七)二禪有，(十八)三禪有，(十九)四禪有，(廿)無想有，(廿一)淨居阿那含有，(廿二)空處有，(廿三)識處有，(廿四)不用處有，(廿五)非想非非想處有。天趣中，六欲天、四禪及四無色各一有；別開初禪之大梵，四禪之無想、淨居，各為一有。總計欲界十四種，色界七種，無色界四種。(《佛光大辭典》)

補充資料：四食

有四種法，於現法中最能長養諸根大種。云何為四？一者氣力；二者喜樂；三者於可愛事專注希望；四者氣力、喜樂、專注希望之所依止，諸根大種并壽并煖安住不壞。如是四法，隨其次第，當知別用四法為食：一者段，二者順樂受觸，三者有漏意會思，四者能執諸根大種識。¹

「四食」就是四種滋養未來生死的因由。

有四種法，可以增長諸根。「諸根」是指六根。「大種」是指地水火風。所以「諸根大種」大部分是指色身，另一部分是指心法：意根。這四種法分別是：第一，氣力；第二，喜樂；第三，希望；第四，第八識的識種。

怎樣去增長這四種法？依靠的就是「四食」。第一，「段」，指段食，它還有另外一種翻譯叫「搏食」。比如我們吃的各種食物，像米飯、蔬菜、肉類、水等，都屬於段食的範圍。段食增長我們的色身，吃下去以後體重才會增加，身體才会有溫度，才能走動。段食的作用還包括產生各種液體，比如尿液、唾液、眼淚等等。

第二，「順樂受觸」，一般簡稱為「觸食」。與它相應的是「喜樂」。也就是說，一定是你覺得這個人間是美好的，所以你才會想要下輩子再來人間出生。這種「覺得人間美好」的喜樂，本身就能夠增長你的諸根和大種。

什麼東西能夠讓喜樂增加呢？就是這裡講的「順樂受觸」。順

1 《瑜伽師地論》卷94 (CBETA, T30, no. 1579, p. 838, c6-12)

樂受觸的範圍很廣，食物很好吃，音樂很好聽，畫面很漂亮，衣服摸起來很柔順、很細滑，這些都是順樂受觸。如果說食物吃起來讓你很倒胃口，你只是為了活命才勉強去吃它，那這個食物只是段食。因為沒有樂觸，所以也就不能算是順樂受觸食。

第三，「有漏意會思」，一般簡稱為「思食」。注意，和它相應的是「於可愛事專注希望」。假設你覺得神戶牛排很好吃。你吃的時候，覺得很好吃，這是觸食。吃過之後，你整天想著：「我還想吃神戶牛排。」常常這樣想，就是「專注希望」。「有漏意會思」就是說你的想法不是很清淨，因為你認為有漏的事物是好東西，是值得我們去爭取的。

（有人說：那善法欲也屬於「於可愛事專注希望」啊？）善法欲應該也算，因為善法欲會造成你沒有辦法取證無餘涅槃。（繼續問：那不能算有漏吧？）以障礙阿羅漢取證無餘涅槃的觀點，說它是有漏的。

第四，「能執諸根大種識」，一般叫做「識食」。識食是用種子的形式保存下來。所以前面的那三種——氣力、喜樂、於可愛事專注希望，如果沒有識食的話，根本就沒有辦法增長。

比方說我們現在正在吃一樣很好吃的東西。大家覺得最好吃的東西是什麼？武漢熱乾麵嗎？（眾笑）假設你喜歡吃熱乾麵，但是吃一次馬上就忘掉了，你下次會更喜歡吃嗎？每次你都覺得是第一次吃，你會越吃越貪嗎？一定不會！貪愛之所以會增長，就說明有積累，有積累就是因為你記住了以前的滋味。

色身也是一樣，如果沒有持身識的話，吃飯又有什麼用呢？再舉一個例子。在小說《鏡花緣》裡有一個國家。那裡的人很怕睡覺。

他們認為：只要一睡覺，人就會死掉。於是他們就想辦法讓自己不要睡著，只有到真的撐不住了才會去睡覺，那時候往往就醒不過來了，所以大家就愈發加深了這種印象：絕對不能睡，一睡就會死。如果有人睡了覺竟然又醒過來了，大家全部都替他慶祝：「哇，某某人死而復生！」這表示有些功能，我們很害怕它突然間消失掉。像呼吸、心跳、腦波這些東西，只要一停下來，生命的現象就沒有了。所以，不是只要飯吃下去就管用了。如果根本不消化，只是咬碎了，吃下去，最後原樣排出來，吃了也等於白吃。所以很顯然，一定還要有能夠支持生命的了別功能存在。那麼這個「識食」究竟是怎樣了別，並且讓前面三種食發生作用的呢？這些就必須要由大家自己去發現、去參究了。

當知此中，段與現法氣力為食；由氣力故，便能長養諸根大種。能順樂受諸有漏觸，能與喜樂為食；由喜樂故，便能長養諸根大種。若在意地能會境思，名意會思，能與一切於可愛境專注希望為食；由專注希望故，便能長養諸根大種。由能執受諸根大種識故，令彼諸根大種并壽并煖與識不離身為因而住，是故說識名彼住因；由彼住故，氣力、喜樂、專注希望，依彼而轉。如是四食，能令已生有情安住。¹

首先講段食。「段與現法氣力為食」，這裡的「現法」是指現在世。段食，是氣力的食物。你此世必須要吃東西，才会有氣力。因為有氣力，才能夠「長養諸根大種」—你的色身才會健康。

1 《瑜伽師地論》卷94 (CBETA, T30, no. 1579, p. 838, c12-22)

其次，觸食是喜樂的食物。因為有能夠順於你貪愛的境界出現，讓你接觸到，於是你覺得高興，覺得貪愛。比如有好吃的、好看的、好聽的東西，這些能夠順你心意的六塵境界相出現了，讓你接觸到了，這時候便增長了你的喜樂。這就是觸食。

所以，如果你每天都過得很舒服，你的貪心一定會養大。古人講：「由奢入儉難，由儉入奢易。」一個鄉下孩子來到城裡，讓他過富豪的生活。只要連續兩三年下來，等他習慣了這種生活，這時候再讓他回到落後的鄉下去生活，他一定會覺得很不適應。我有一個朋友，她從台灣移民到美國，在那裡生活了好多年。後來和先生離婚了，她要回台灣來，問孩子願不願意跟她走。結果孩子看到台灣的樣子，就說：「這跟美國根本就不能比嘛！」所以，雖然孩子跟媽媽感情比較好，但還是寧可跟著爸爸，因為他已經習慣了美國的生活環境。

「順樂受諸有漏觸」熏習得太久，便把貪愛養大了。「由喜樂故，便能長養諸根大種」，這裡的諸根大種主要是指染污種子。當然，另一方面，也可以理解為：你每天穿好的、吃好的，讓你長得身材高大。但這裡主要還是指染污種子的部分。像北極熊喜歡吃海豹，就慢慢變成很高的物種，其實牠和棕熊在生物學上仍然是同種。這就是「能長養諸根大種」最好的例子。

其三，思食是專注希望的食物。注意，這裡講到「若在意地能會境思，名意會思」，雖然沒有特別標明，但指的仍是前面講的「有漏意會思」。無漏的「思」不會作為未來的染污識種。思，就是想要得到什麼，而這個東西是有漏的，不是與出世間的解脫道和佛菩提道相應的。（有人問：佛菩提道仍然有後有，但那是有漏嗎？）

其實，對於佛菩薩來說，一向都沒有「有」，只有種子現起的功能差別。諸佛菩薩懂得這個道理，能夠經常安住於大乘涅槃，因此不能說是「後有」。

如果在一個地方，每天都有人稱讚你。突然間你來到另一個地方，那裡的人天天罵你。你一定會受不了，會覺得人家都應該稱讚我才是。一個窮孩子，社會地位比較低下，過得不好。他看到別人過富貴的生活，自己也想要，就一直希望過富貴的生活。這些都是「有漏意會思」，是「思食」。如果這個窮孩子突然死了。雖然他是個窮孩子，這一生過得並不好，但因為他想要過好的生活，所以因為思食的關係，他下輩子還是會在三界受生。厭世而自殺的人也是一樣，他仍然有思食，會羨慕別人過的美好生活，這樣就不可能永斷後有。所以這裡說，希望也能夠長養諸根大種。思食就等於是不断地在第八識裡下種，而且下的都是染污的識種。

其四，「由能執受諸根大種識故，令彼諸根大種并壽并煖與識不離身為因而住，是故說識名彼住因」。這裡的文字有點拗口，其實就是講第八識能夠持身，也能夠持種。

第一個要點，持身。持身識，指的是第八識可以維持生命的功能，與有情同一安危。它包括了別性和集起性。這部分不能講得太清楚，不然一定會有人毀謗。請大家參考《解深密經》：「此識亦名阿陀那識。何以故？由此識於身隨逐執持故。亦名阿賴耶識。何以故？由此識於身攝受、藏隱、同安危義故。」¹

第二個要點是持種。貪愛和希望必須以種子的形式保存下來，

1 《解深密經》卷1〈3 心意識相品〉（CBETA, T16, no. 676, p. 692, b15-17）

才會對未來產生作用。種子相當於資料，不管是對的資料，還是錯的資料，統統都存在電腦硬盤裡。同樣的道理，不管種子是有益的、有害的，清淨的、染污的，全部都保存在第八識裡。所以第八識又叫做持種識。段食、觸食、思食的運作都少不了這個識。

因為有了這四種食，就註定未來世會有一個色身增長出來，讓他在特定的世間裡，玩一場生死的遊戲。

又由段故，而有氣力；有氣力故，諸根大種皆得增長。由是因緣，諸有願戀身命愚夫，為此義故，有所追求。於追求時，造作種種新善惡業，亦令增長，又能增長種種煩惱。如說於段，觸、意會思，隨其所應，當知亦爾。由此三門，能集後有業煩惱識。此於現法由業煩惱所隨逐故，成其有、取，便能攝受當來後有。如是四食，令求後有、愛樂後有。於其後有，未能斷者，能攝後有，遍攝後有，隨攝後有。

又諸段食在欲界天，名之為細。或處中有，母腹卵殼，當知亦爾。欲界餘位段食，名麤。觸、意會思，及以識食，在無色界，當知名細，餘處名麤。有色為依，易分別故；無色為依，難分別故。又此諸食，當知有異麤細義門，謂若能使已生有情得安住者，說名為麤；攝益求有諸有情者，當知是細。如是應知安立四食。¹

第一段，概要來講，就是說：有情之所以能夠生長，乃至產生後有等等，都是由段食、觸食、思食而來；而識食，則是前三識成

1 《瑜伽師地論》卷94 (CBETA, T30, no. 1579, p. 838, c22-p. 839, a10)

就的基礎。

第二段，講到四食的細和粗。

段食，在欲界天是比較細的。比方說欲界天眾生吃的是甘露（或許還有其他的食物）。甘露是一種像水一樣的東西，也可以做藥。那些東西在人間看來，都好像若有若無的樣子，所以叫做細。

「或處中有，母腹卵殼，當知亦爾」，其中的「中有」就是中陰身。有的地方有做七的習俗。做七的意思就是在人死後，每隔七天幫他做一次超度法會。有時候可能是在第五天、第六天的時候做。為什麼要這樣呢？因為人死之後，到他投胎之前，會有一個像人形的生命，佛經稱之為中陰身，中國民間稱之為靈魂。中陰身剛出來的時候，他可能會很快樂，因為他會發現自己可以飛來飛去，而且能夠知道別人心裡的想法，比生前更有本事。曾有靈媒說看到中陰身在唱歌、跳舞。這樣的事情是有可能發生的。因為在他臨死之前，色身可能已經病痛了好幾年。中陰身從病痛的色身裡解放出來，會覺得非常地快樂。但問題是，中陰身只有七天的壽命，所以要每七天為他超度一次，希望他往生到善處去。中陰身是以食物的香氣為食，所以你供一個水果，或者一碗飯，他會把香氣吸收掉。有一種說法，曾經祭拜過鬼神的食物，會腐爛得特別快。也許你們有機會可以去試驗一下。中陰身以香為食，這也是微細的段食。

胎兒，透過臍帶得到食物，這種食物是很微細的，在分類上還是屬於段食。還有小雞，在雞蛋裡面慢慢孵化，把雞蛋的成分轉變成小雞所需要的營養，這也屬於微細的段食。

欲界其他的段食，稱之為粗，也就是指比較粗糙，可以觀察得到的。比如人、畜生道、餓鬼道吃的東西。比方說，沒有福報的餓

鬼就要靠別人吐的痰活下去，而有福報的餓鬼才能享用祭拜的雞、鴨、魚、肉等。在佛教裡，土地公、城隍爺等都屬於餓鬼道的範圍，但他們是福報鬼。佛經講，沒有福報的餓鬼，脖子細得像是一根針，肚子卻很大，不管什麼食物到了他的嘴裡都會變成火，咽不下去。他遠遠看見有水，但是靠近才發現，那裡有鬼神守護，他一靠近，人家就會拿棍子打他，沒辦法飲用。或者那裡雖然沒有守護，但是走到那邊，原來看到的是水，到了那裡卻又變成了火，也根本受用不了。餓鬼吃的東西，一樣是屬於段食。而地獄道的「烱銅灌口」，就是把銅燒紅，變成液體，強灌到地獄有情的嘴巴裡，這也屬於段食的範圍。

接下來講觸食、思食、識食。段食，只有在欲界才有。色界以上都沒有段食，只有觸食、思食、識食。這三種在無色界是很細的。無色界沒有色身，只有精神的存在。精神的存在又處於定中，是在定中領納愉快的境界。也就是說，在這種無色界的定境當中，有一種細微的愉快和希望，很細微，所以叫做細。而在其他地方，比如色界天，那裡的觸食、思食就比較容易觀察到，在人間就更明顯了。這些都是粗。

因為這四種食的關係，有情才能夠安住。

（有人問：在四食裡面，第三種思食是讓染污種子增長的原因，是嗎？）

第二、第三都會增長染污種子。段食是中性的。

（繼續問：我指的是第三種，因為有貪念在裡面？）

第三種就是專注希望，有了想要追求的心，會增長染污種子。

（繼續問：是好，還是不好呢？）

這裡只有段食是中性的。一直想要吃，才會變成是希望，變成思食。在吃的時候覺得很好吃，這是觸食。食物本身是段食。但是吃食物是中性的，不能算是有漏法。因為諸佛菩薩來人間應化，一樣需要段食。

（繼續問：他吃的話，不一定是貪戀，但是會有希望？）

這要分開來看。不一樣的人吃飯，會有不一樣的想法。

（有人問：諸佛菩薩只有段食，沒有觸食和思食了嗎？）

是的。但識食一定會有。諸佛菩薩如果沒有識食的話，會取證無餘涅槃，就沒有辦法在人間示現了。從比較中性的角度來看，成佛或者度眾生的願也算是思食。如果一個阿羅漢聽了大乘法，他覺得非常好，想要修學，他就會從阿羅漢位退回四果向或三果。這就是因為他產生了善法欲。善法欲就相當於這裡的思食。他想繼續追求佛道、成佛、度眾生。因為有了專注希望，就會讓人死後無法入無餘涅槃。這樣，當阿羅漢迴小向大的時候，他在解脫道的果位就會發生暫時的退步。

從修學大乘法的角度來看，思食是必要的，叫做「留惑潤生」。惑在這裡不是疑惑的意思，而是指煩惱。留下來一部分的煩惱，這樣才有辦法下一世再到人間來，而不會入於無餘涅槃。修學解脫道和修學佛菩提道是不太一樣的。如果你只是修解脫道，取證無餘涅槃就算了事。但如果你修學的是佛菩提道，你對煩惱要「遮而不斷」——減輕煩惱，但不能把它全部斷掉。全部斷掉就會入無餘涅槃。所以這時候你要保留善法欲，保留成佛和度眾生的宏願。這樣就可以了。因為有願，我慢就會現行。所謂的我慢，就是覺得覺知心的存在是件不錯的事情。

以上略說四食。

迴向

迴向何云生、WK菩薩，身體健康。

迴向Yu Yuquan、Yu He xiuzhu、Yu Fubin、Yu Yulin病業早日消除。

迴向本刊讀者及贊助者少病少惱、眷屬和樂、事業順利、智慧增長、速成菩提。

衣中寶珠

——雜阿含經隱藏的大乘法（九）

呂真觀 講述

時間：2011年7月21日

地點：實證佛教研究中心

編輯按：《雜阿含經論會編》讀本下載網址：<http://goo.gl/2WvkgT> 或者 <http://1drv.ms/QXXXfL>。也可以參看簡體印行本：釋印順 會編，《雜阿含經論會編》（北京：中華書局，2011年）；或者正體印行本：釋印順 會編，《雜阿含經論會編》（臺北：正聞出版社，1983年。）

文中註腳部分，如無特別說明，均為講述者所加。文中小標題為編輯所加。文中標點符號略有修訂，因不影響文意，故不一一說明。

《雜阿含經》二一；二一（一五）

如是我聞：

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

爾時，有異比丘來詣佛所，稽首佛足，卻住一面。白佛言：「善哉世尊！今當為我略說法要。我聞法已，當獨一靜處，修不放逸，修不放逸已，當復思惟所以。善男子出家，剃除鬚髮，身著法服，信家非家，出家（學道），為究竟無上梵行，現法作證：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

爾時，世尊告彼比丘：「善哉！善哉！比丘快說此言，云當為我略說法要。我聞法已，獨一靜處，修不放逸，乃至自知不受後有，如是說耶？」

比丘白佛：「如是，世尊！」

這裡講到，有一位異比丘來向佛請法。異比丘就是大家不熟悉、不知道名字的比丘。

這位異比丘來到佛面前，先是很有禮貌地稽首佛足，然後才提出問題。這個比丘的行為是合法的、合於禮儀的，所以佛會為他解答。有時候，有的人跑進來，一點禮貌都沒有，就莫名其妙地提問。像這樣世尊是不回答的，因為他沒有顯現出恭敬渴仰的樣子。不但世尊這樣，演說佛法的法師，不論在家或出家，也要遵守這個規矩。

這位異比丘不僅禮敬，而且稱讚佛，還說：「請您為我說法，我聽了以後會好好修，到最後我會證得阿羅漢的。」這時候，世尊也表示了認可，答應為他說法。

佛告比丘：「諦聽、諦聽，善思念之，當為汝說。比丘！若隨使使者，即隨使死；若隨（使）死者，為取所縛。比丘若不隨使使，則不隨使死；不隨使死者，則於取解脫。」

比丘白佛：「知己，世尊！知己，善逝！」

這時，世尊就開始講法了。「若隨使使者，即隨使死」，第一和第三個「使」是煩惱的別名，第二個「使」是驅使的意思。意思是說，你如果被某一種煩惱所驅使的話，你最終會隨著這種煩惱而死掉，無法擺脫煩惱。這可以用孟子的「苟不志於仁，終身憂辱，以陷於死亡」來詮釋。

「若隨使死者，為取所縛」，會隨著煩惱而死掉，就說明你被「取」繫縛住了。「取」是十二緣起的第九支，指的是四取——欲取、見取、戒禁取和我語取¹。

這個道理反過來也是成立的，比丘不被煩惱驅使，就不會隨著煩惱而死，也就能夠解脫於「取」。

這個比丘聽完之後，就說：「知道了，世尊。明白了，善逝。」這個人的根器非常犀利，才講了這麼一點，他就明白了。「善逝」是佛的十號之一，指能夠圓滿地消滅有為法的法相，不受一切法相繫縛。

「取」在大乘法的意思是取相分別，可以分為能取和所取。能取是六根和六識，所取是六塵萬法。《楞嚴經》講：「自心取自心，非幻成幻法。」意思是說，已經大乘明心的人，知道能取與所取都是心（第八識流注種子所現起的功能差別），根本沒有辦法分哪個是真、哪個是妄。有「取」就一定會有能取和所取的差別，也一定會立真、立妄，甚至又要分哪裡是生死、哪裡是涅槃，哪裡是清淨、哪裡是染著。但是，在一真法界裡，這些統統都不可說。

1 參見《實證佛教導論》第六章第五節〈賴耶緣起〉。

「於取解脫」就是能夠不取，不妄立分別相。要知道，有貪愛就一定會妄立分別相（愛緣取）。貪愛是一個很大的煩惱，但它從何而來？它的產生一定有能取與所取。你覺得有一個「我」，還有一個「我」貪愛的對象——某個東西或某個人，於是就有了繫縛。要斬斷愛與取的惡性循環，要從「取」下手。雖然在貪愛仍然存在的狀態下，不可能完全沒有取，但我們只要將真相放在情執之上，就可以將四取消滅掉。去掉四取之後，再慢慢去對治剩餘的取相分別。

其實，三界萬法統統都是假名施設，統統都是第八識所現起的功能差別，根本就不能安立取與所取的差別相。如果你覺得有一個自己，也有六塵萬法可以讓你去觀察、去領納、去操作，這樣你就掉到三界輪迴裡去了。如果有一天，你知道這些統統都是假象，不再落到「取」當中，自然也就得到了解脫。

例如《心經》就是「於取解脫」。它不去安立差別相，只說「色不異空，空不異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無智亦無得。」也就是於色受想行識統統無取。於色受想行識統統無取的時候，也就「於取解脫」了。

這裡用大乘法來解釋還比較順暢。我們看《阿含經》的時候，遇到不容易用小乘法解釋的地方，不妨用大乘法來解釋它，很有可能佛陀的本意就是在講大乘法。

佛告比丘：「汝云何於我略說法中廣解其義？」

比丘白佛言：「世尊！色隨使使，色隨使死；隨使使、隨使死者，則為取所縛。如是受、想、行、識，隨使使，隨使死；

隨使使，隨使死者，為取所縛。世尊！若色不隨使使，不隨使死；不隨使使、不隨使死者，則於取解脫。如是受、想、行、識，不隨使使，不隨使死；不隨使使、不隨使死者，則於取解脫。如是世尊略說法中，廣解其義。」

世尊才講了幾句話而已，他就統統懂了，這就叫「廣解其義」。可見這個人是根器非常猛利的人，他過去世一定有修行，所以現在世尊一講，就把他過去世的修行功德引發了。世尊問他：「你是怎樣從我略說的法要當中，深入地理解了其中的義理呢？」

他回答：「色隨使使，色隨使死；隨使使、隨使死者，則為取所縛。」注意看，世尊講的是「若隨使使者」，這是一個沒有主詞的句式。現在這個比丘分別加上了主詞——「色受想行識」。這五陰會為煩惱所驅使，隨煩惱而死掉，如果是這樣的話，就會被四取所繫縛。相反，如果不是這樣的話，就能夠於四取得到解脫。以此說明，世尊說的法他都聽懂了。

佛告比丘：「善哉！善哉！比丘於我略說法中，廣解其義。所以者何？色隨使使，隨使死；隨使使、隨使死者，則為取所縛。如是受、想、行、識，隨使使，隨使死；隨使使、隨使死者，則為取所縛。比丘！色不隨使使，不隨使死；不隨使使，不隨使死者，則於取解脫。如是受、想、行、識，不隨使使，不隨使死；不隨使使、不隨使死者，則於取解脫。」

時彼比丘聞佛所說，心大歡喜，禮佛而退。獨在靜處，精勤修習，住不放逸。精勤修習、住不放逸已，思惟所以；善男子出家，剃除鬚髮，身著法服，信家非家，出家乃至自知不受

後有。時彼比丘即成羅漢，心得解脫。

世尊對這位比丘也大加讚賞，印可他理解得非常正確。這位比丘聽了佛的印可之後，就這樣一直修，最後證得阿羅漢果。

復次、唵拖南曰：

略教、教果、終、墮數，三遍智斷、縛、解脫，見慢雜染、淨說句，遠離四具、三圓滿。

這個「唵拖南」我們就不解釋了。

《瑜伽師地論》：略教

由三因緣，有諸聲聞往大師所，請略教授。何等為三？

有三種因緣，使得某些聲聞修行人會到佛那裡，請佛做大略的教導。是哪三種呢？

謂唯多聞為究竟者，於諸餘行而厭背者，生如是解：「但略聞法，足得自義，何藉多聞以為究竟！要修正行為真實故，又棄捨多聞究竟欲故。」

第一種，有些人覺得講那麼多沒有用，大概知道是什麼意思就夠了，認真修行才重要。「多聞究竟欲」就是喜歡到處聽聞佛法的欲望，認為這才是最究竟的。他原本有這種欲望，而在反省的觀行中把它棄捨掉了。

聲聞法相對簡單，如果只是修聲聞法，學《瑜伽師地論》就是

多餘的。他們只要略聽法要，然後好好地做觀行，就可以證聲聞果，沒有必要懂得太多。但學大乘法的人，如果沒有善知識的教授，就會浪費很多時間去摸索，走很多彎路。所以，大乘修行人多聞是應該的，但不能把正教量當成究竟，而要依現量為究竟。

又有怖畏於所入門多所作者，為善方便而得入故。

又有一種人，害怕聽得太多，需要做的事情也就太多，他只要知道善方便，哪怕一種就好。這種人有點像孔子的學生子路。《論語》講，子路聽老師教了某一種善法，讓他去修習，結果他沒有辦法完全做到，「唯恐再聞」，就怕再聽到別的。

比如老師對他說，你要孝順父母。他很認真地做，卻做得不好。後來他老師又說，你要為國盡忠。他一聽，就不知道該怎麼辦了。所以，對於這樣的人，為他略說法就可以了。

我們一直在提倡「總持」的方法。總持就是把所有的見地、所有的修行方法，全部都集中在一個綱領當中。有個成語叫提綱挈領。你要拿一件衣服，只要拿住衣領就可以很輕鬆地提起來了。如果你拿到的是袖子，那就要站到椅子上去才能把整件衣服提起來。同樣的道理，修行也是有要領的，你要找到總持門。

什麼是總持門？佛教主張「三界唯心，萬法唯識」，既然都是一心，全體便是一真法界。這個就是總持門。跟「三界唯心，萬法唯識」意義相當的經教文句很多，要是你沒有找到特別適合自己的經教，你可以用真觀施設的「不是句」：一切有為法皆是第八識流注種子現起的功能差別，要是離開業力與妄想，它們什麼都不是。大乘總持門可以分成兩個部分來講，首先是確認「三界唯心，萬法

唯識」是不可動搖的真理，這要靠觀察來確認。萬法的範圍很廣泛，初步要能確定五蘊皆是第八識所生，不異於第八識。能夠達到這個要求，即是大乘的開悟，簡稱為「悟」。第二個部分，則是安住在這個見地當中，入不二法門，簡稱為「入」。前者是觀，後者是止。觀，不離相、名、分別，所以一定是在世俗諦上才能觀行。止，則是將萬法攝歸一心，安住在離開相、名、分別的勝義諦當中。這種修止的方法，稱之為真如三昧或如幻三摩提。

萬法的範圍極廣，包括一切的現象，但可以簡略分為能取和所取。《楞嚴經》說：「自心取自心，非幻成幻法，不取無非幻，非幻尚不生，幻法云何立？」¹這是講：能取與所取都是一心，只要你能夠不取，就能安住在一真法界；一真法界遠離一切的差別對待相，連「非幻」都不可說，何況是「幻」？

《楞嚴經》接下來說：「是名妙蓮華，金剛王寶覺，如幻三摩提，彈指超無學。此阿毘達磨，十方薄伽梵，一路涅槃門。」²大意是說，這個法門稱為「如幻三摩提」，是十方諸佛成就無上正等正覺所用的法門。（看到這裡，你還會以為另有其他更重要的法門嗎？）

「一路涅槃門」意思是說，從菩薩見道的本來自性清淨涅槃，到究竟佛的無住處涅槃，中間都不曾離開涅槃，用的都是同一個法門。這是很殊勝的優點！其他的法門都有一定的適用對象，例如不淨觀適用於三果向以前，而不適用於三果、四果向和阿羅漢。只有如幻三摩提，可以從菩薩見道一直修到成佛。如果稍微放寬標準，

1 參見《實證佛教導論》第七章，四種心中的「真心」的部份。

2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5 (CBETA, T19, no. 945, p. 124, c26-29)

把見道以前的真如三昧也算進去，這個法門適用的期間就更長了。因為它這麼殊勝，所以請大家一定要重視這個法門，直到你能夠隨時安住為止；甚至可以說，直到成佛，都不能放棄這個法門。

修真如三昧的前提是般若正見，般若正見分為三種，文字般若、觀照般若和實相般若。見道以前依文字般若和觀照般若而修，見道以後依實相般若而修。實相般若則必須觀察第八識的圓成實性才能發起。圓成實性有兩個意思，一者偏重於「實性」，也就是能藏的心體。一者偏重於「圓成」，也就是偏重於所藏。我們要觀察的是所藏，也就是第八識如何圓成三界萬法。

在成佛以前，對圓成實的觀察還不究竟，所以或多或少會有一點取。但是「一真法界」的見地和方法統統都是對的。所以雖然你還沒有大乘見道，但從現在開始學，學到快要成佛的時候，都還是在學這個，並沒有離開這些。

能夠明白萬法皆是自心所生，才能做到不取。因此，不取本身是智慧的成就。要是真能不取，戒律自然不會犯，所以可以把「不取」當成唯一的戒律。用「不取」修的禪定就是真如三昧、如幻三摩提。因此，「不取」本身已包括戒、定、慧三學，能夠這樣做，即是「善方便而得入」。

所以說，學佛一定要掌握總持門。如果把總持門掌握了，你會節省大量的時間。不要去走那些旁門左道，像什麼修不死之身、修雙身法，修那些都沒有用，因為它違背了佛法的修證原理。即使是正法，如果你學了很多，卻沒辦法把它們都彙集到總持門來，你也會很沒效率。你可能一會兒跑去修四念處，一會兒又去修五根、五力、四正勤、八正道、七覺支等等。當然，這些法門你都可以修，

但你要知道，這些法門都不離一心。如果你能夠掌握這一點，修這麼多法也等同只修一個法，這樣你的修證會很快上路，將來一定能夠入不二法門。

或有即彼已於多法善聽、善思，彼作是念：「我於多法已善聽、思，若我今者盡已聽、思所得諸法以為依止，於住心境及解脫境欲繫心者，將不令我作意散亂！若爾，住心尚不能得，何況解脫！又於如是所聞、所思一切法中，不得決定，當依何者速證通慧？當依何者速得出離？當緣何境而得住心？當緣何境而得解脫？」

彼既如是自不決定，若於大師，或眾所識如來弟子現前見已，便即往詣請略教授。

最後，還有一種人，他已經聽了很多的法門，也好好地思維整理過了。學習佛法要經過聞思修證四個次第。聞就是聽聞，或者閱讀佛經。思就是思維其中的道理。接下來才是修和證。

這裡講的第三種人，聽了很多，思維整理了很多，他的聞思已經成熟了，於是他產生了一個想法：「我的聞思已經成熟了，但是如果我還把這些聞思作為依止的話，將會令我的作意散亂！」為什麼這麼說呢？

聞思的東西一定是語言文字，所以它會落入世俗諦。如果你要修定的話，必須要把語言文字相統統除掉。修慧也是一樣，到最後一定是安住在一真法界這樣的勝義諦當中，不能一天到晚想東想西。所以說，如果總是停留在聞思慧，就會造成作意散亂。

接著講他的想法：「像這樣，連住心的功夫都證不到，更何況

是阿羅漢了。」

有的人會把佛法當中的一句話當做尚方寶劍，比如「一切有為法，如夢幻泡影，如露亦如電，應做如是觀」，以為只要用這一句就可以把煩惱統統都解決掉。我在修行中，也經歷過這樣的階段。那時我常常思維這句話的義理，但其實並沒有太大的用處，因為這還是聞思慧的境界。

等住在修慧的境界時，就可以把語言文字相掃除掉，只是住在如夢如幻的覺受中，只是這樣而已。你看到一切的有為法，或者反觀自己的六識、六根，以及外在的六塵，統統都是有為法，都如夢幻泡影。這就是修慧的階段，是沒有語言文字相的。要這樣才能夠「住心」，住心久了一定能夠解脫。

這裡講的住心，是在還沒有見道以前，暫時把心安置在某一個地方。解脫則指見道和修道兩個過程。

他還想：「如果在聞思慧當中，不得決定，又怎麼能迅速地證得通慧？又怎麼能迅速得到出離？又怎麼能住於定心？又怎麼能解脫？」

這裡的「通慧」可以理解為通達的智慧，應該是指見道的智慧。因為見道的人，他的觀行有一個重點，就是要有「盡所有性」，觀行沒有滲漏。這樣他的智慧才是通達的，不會還有某個例子擺在他面前，他卻沒有辦法解釋，還會說「這可能是個例外」。如果你的見地已經通達了，那就叫見道。

他這裡問了一串的「怎麼能」，其實有一個答案，就是：一定要緣於勝義諦的境界才能夠住於定心，並且得到真解脫。

他自己沒辦法安定下來，那是因為他見地還沒到那裡，所以就

到佛或者聖弟子那裡，希望他們做大略的教授。

對於這裡講的三種人，可以等你做教理研究的時候再去仔細探究，這裡只是簡要解釋一下。

你可能會疑惑：「《瑜伽師地論》怎麼講得那麼仔細！我幹嘛要知道『略教授』這樣的知識？」對於現在的你而言，可以說不需要知道。因為三乘見道，並不需要知道這些。但如果你想熏習未來的一切種智，這些內容也都包含其中。你最終是要通達一切種智的，而這些內容是有因果關係的，當然也屬於一切種智的範圍。只要有因有果的東西都是一切種的智慧。因為它們都是功能差別，功能差別裡面就一定有時間順序、因果關係。所以這些都是為了將來修證一切種智而做的準備。或許將來，當你證到某一個地上菩薩的階位了，你那時會發現：「哦，原來我以前學《瑜伽師地論》是管用的。」我相信應該是這樣。

《瑜伽師地論》：教果

復次，當知正教授有四種自義果得：謂為此出家，及如此出家，即形相具足，事業具足，意樂具足，處捨取具足。依此故得無上得，現法得，自然得，內證得。

再者，應當知道，正確的教導會有四種自義果得。這裡的「正教授」意思是正確的教導，不要把它想成正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不是那種。

這裡提到四種具足——形相具足、事業具足、意樂具足、處捨取具足，還有四種得——無上得、現法得、自然得、內證得。這些

名相，包括「自義果得」，在這裡都沒有具體展開，不容易確定它們具體的含義。所以，我們這裡不去猜測，先擱置在這裡，暫不解釋。

《瑜伽師地論》：終

復次，有六種死：謂過去死，現在死，不調伏死，調伏死，同分死，不同分死。

再次，有六種死。

過去死、現在死

過去死者，謂過去諸行沒，乃至命根滅故死。現在死者，謂現在諸行沒，乃至命根滅故死。

「諸行」一般是指有為法。「過去死」就是指過去世的有為法消滅了，到最後連壽命也沒了。「現在死」就是現在世的死亡。

不調伏死、調伏死

不調伏死者，謂於過去世不調、不伏，有隨眠行展轉隨眠¹。
世俗說言：士夫隨眠而命終已，於現在世結生相續，有隨眠行

1 「煩惱品所有麤重隨附依身，說名隨眠，能為種子生起一切煩惱纏故。當知此復建立七種，由未離欲品差別故，由已離欲品差別故，由二俱品差別故。由未離欲品差別故，建立欲貪、瞋恚隨眠，由已離欲品差別故，建立有貪〔欲貪以外的貪愛〕隨眠。由二俱品差別故，建立慢、無明、見、疑隨眠。如是總攝一切煩惱。」《瑜伽師地論》卷89 (CBETA, T30, no. 1579, p. 802, b9-16)

所攝自體而得生起。於現在世乃至壽盡，亦復如是不調、不伏，廣說乃至而命終已，未來自體復得生起。又能攝取有隨眠行。由攝取彼以為因故，便為生等眾苦所縛，亦為貪等大縛所縛。

「過去世不調、不伏」，意思就是過去世沒有調伏自己的煩惱。

「有隨眠行展轉隨眠」，這裡的「隨眠」是指沒有現起但可能遇緣而起的煩惱。比如一個人在睡覺，你不能說一個睡著的人有什麼煩惱現行。或者是一個人昏倒了，昏倒的人也沒有什麼煩惱現行，說不上他有貪、有瞋。但是，那些煩惱卻以種子的形式存在於他身上，而且不予以調伏的話，就會一直跟隨著他，即便死了也還在。因為有隨眠，所以就會導致下輩子出生的時候，還是有煩惱。這就叫做「隨眠行展轉隨眠」。「隨眠行」就是指會導致煩惱跟隨在你身上的那些行為。這些行為會以熏習的方式，熏習到第八識裡去。大家參看文中的注腳。

「世俗說言」就是指一般人所說，隨順一般的世俗言說。「士夫」就是人。一個人過去世帶著煩惱種子死去，在現在世出生的時候，那些煩惱種子也會一直隨附在他身上。

「有隨眠行所攝自體而得生起」，這裡用「自體」兩個字，表示從過去世到現在世，有一個東西和過去世是一模一樣、不曾變易的。那是什麼呢？當然是第八識心體。第八識心體是完全一樣、沒有任何差別的。而他的第七識，以及第八識所含藏的種子，則與過去世的行陰相應。行陰有善行、惡行、無記行。無記行就是不善不惡的，例如走路、吃飯、穿衣這些與善惡沒有關係的行為。

過去世不調伏，以種子來講，就屬於執藏。第八識有三個意思：

能藏、所藏和執藏。過去世的不調伏就會引生未來生死相續的染污種子。

大家要記住，儘管這裡沒有出現「第八識」、「能藏、所藏、執藏」這樣的文字，但是你看到這裡，就要聯想到以前講過的第八識的三個意思。觸類旁通、舉一反三，這樣讀佛經，道理上才會貫通。實際上，佛經的語言文字都是在講述同一個真相。所以這個真相才是重點，你需要重點掌握。如果你過去學的佛法是正確的，你再來看這裡的《瑜伽師地論》，雖然用的語言文字不太一樣，但是你一看，還是會知道，這裡講的是對的，和你以前所學是一致的。但如果你過去學的佛法是錯的，這時候你就會覺得很奇怪。

比方說，有的人認為輪迴當中不存在相同的、恆常存在的主體。當他看這裡用「自體」兩個字，他就解釋不通了。如果過去世和現在世，現在世和未來世完完全全無關，你說這個人下輩子再出生，但下輩子出生的那個人如果和上輩子這個人，沒有任何地方一樣，為什麼還要說是這個人的下輩子呢？既然輪迴中沒有主體，又為什麼要用「自體」這兩個字呢？

不僅輪迴中如此，就是在同一世當中，也一定有某樣東西是一樣的、不變的，才能保持關聯性。就像你剛剛受胎的時候，只是一個受精卵，可現在卻長成一個成人，這中間的變化有多大！你隔了幾十年再回頭看，根本就沒有半點一樣。那你為什麼還要說：以前那個受精卵，或者那個剛出生的嬰兒就是你呢？這麼說能夠成立，其中的道理就在於：在這期間，有某些地方是一直沒有改變過的，也就是存在同一個主體。

如果你學的是正確的佛法，看到這裡，就是吻合的，不會解釋

不通。所以一個真悟的、已經看到真相的人，他講的核心法義，一定能和經教互相印證。這一點很重要，我們一直在強調。

回到剛才的解釋，這一句的大意就是說：過去世有煩惱沒有調伏，隨附在身上，也就是以種子的形式存在於第八識之中，那麼到了現在世，還是一樣不調不伏。如此「廣說乃至而命終」，即便到了下輩子，煩惱也還是不能調伏。

「又能攝取有隨眠行」，意思是說，這些煩惱的種子會讓你下輩子再得到一個色身，繼續造作煩惱，變成一個惡性循環。這就是種子產生的力量。

「由攝取彼以為因故，便為生等眾苦所縛，亦為貪等大縛所縛」，因為你自取煩惱，就有了煩惱行，接著還有各種附屬於生的痛苦，把你繫縛住了。但如果是一個聖人的話，他雖然有痛苦，但不會被痛苦所繫縛。這就是兩者之間的差別。

調伏死者，謂於現在世已調、已伏，無有隨眠而命終已，未來自體不復生起，亦不攝取有隨眠行。不攝取彼以為因故，解脫生等眾苦差別，亦復解脫貪等大縛。

調伏死和不調伏死的情況是相反的。如果以聲聞法來講，把煩惱全部調伏，那就已經是阿羅漢了。因為「無有隨眠而命終」就等於已經把生死執藏斷掉了，這時候就會取證無餘涅槃，也就是這裡講的「未來自體不復生起」——未來世與這個第八識相應的色身不再生起。不再生起，就沒有生命了。沒有生命了，當然就不會有染污行。「亦不攝取有隨眠行」指的就是不再有染污行。沒有生命的人，就什麼行都沒有了，無論是善行、惡行，統統都沒有，這才是

無餘涅槃。

對於菩薩來講，雖然他已經把煩惱調伏了，但未來世還會乘願再來。他來到這個人間，雖然有自體出生，但他不會「攝取有隨眠行」——不會再去造作煩惱的行為；他能夠「解脫生等眾苦差別，亦復解脫貪等大縛」——他雖然有痛苦，但不會被繫縛住。

同分死，不同分死

同分死者，謂如過去不調、不伏，曾捨身命，於現在世亦復如是而捨身命，當知如此名同分死，名相似死，名隨順死。

若於過去不調、不伏，捨身命已，於現在世已調、已伏而捨身命，當知此名不同分死，不相似死，不隨順死。

若於現在有隨眠行展轉隨眠而命終時，如過去死，名同分死及隨順死；不如過去而命終時，不能攝取當所結生未來相續同分諸行。

「分」是類別的意思。「同分死」就是同一類的死亡，這裡是指一個人過去世有煩惱，當初他是不調伏死，等到了這一世，他還是有煩惱，結果還是不調伏死。上一世和這一世都是不調伏死，這種情況就叫做「同分死」。

如果他過去世沒有把煩惱全部斷掉，也就是說，他可能還是一個凡夫，也有可能是初果、二果、三果。但是這一世他把煩惱斷盡了，證得了阿羅漢，命終的時候他已經調伏了煩惱，沒有了煩惱隨眠。這一世的死亡和上一世的不同，這就叫做「不同分死」。

二種相：諸行流轉過患相、諸行還滅勝利相

又此六種死，當知有二種相：謂諸行流轉過患相，及諸行還滅勝利相。若於過去及於現在，不調、不伏，同分而死，復於未來取生等苦，及為貪等煩惱縛者，名諸行流轉過患相。若於現在已調、已伏，不同分死，又於未來不取眾苦，解脫一切煩惱縛者，名諸行還滅勝利相。

關於這六種死，需要知道有二種相：諸行流轉過患相，諸行還滅勝利相。其實我們在講因緣法的時候，有講過兩種門，一種是流轉門，一種是還滅門。流轉門就是流轉於生死，還滅門就是能夠趨向於涅槃。

「滅」是涅槃的同義詞。「還滅」就是趨向於涅槃。「還滅勝利」就是可以成功地把煩惱除掉，讓自己趨向於涅槃。

獼猴蜜施佛陀

清 心 譯 釋

《賢愚經》卷12

師質子摩頭羅世質品 第四十七¹

如是我聞：

一時，佛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

爾時，國中有一婆羅門，字曰「師質」。居家大富，無有子息。詣六師所，問其因緣。六師答言：「汝相無兒。」

爾時，師質便還歸家，著垢膩衣，愁思不樂，而自念言：「我無子息，一旦命終，居家財物，當入國王。」思惟是已，益增愁惱。

我〔阿難〕親身見聞這麼一件事蹟：

有一回，佛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

當時，國中有一位婆羅門，名叫「師質」。他家庭十分富裕，

1 (CBETA, T04, no. 202, p. 429, c13-p. 430, c3)

但卻沒有子嗣。於是，他前去六師外道那裡，詢問這其中的因緣。六師外道說：「你的命相中沒有子嗣。」師質聽後，便回到家裡，穿了一件滿是污垢的衣服，滿腹憂愁，悶悶不樂地自言自語道：「我沒有子嗣，一旦命終，我的家業、財產，就都要收歸國王所有了。」想到這裡，心裡就更加憂愁煩惱了。

婆羅門婦與一比丘尼共為知識。時比丘尼值到其舍，見其夫主憂愁憔悴，便問之言：「汝夫何故愁悴如是？」婆羅門婦即答之曰：「家無子姓，往問六師。六師占相，云當無兒。以是之故，愁憂不樂。」時比丘尼復語之言：「六師之徒非一切智，何能知人業行因緣？如來在世，明達諸法，過去未來，無所障礙。可往問之，必足了知。」

婆羅門的妻子與一比丘尼熟識，當時這位比丘尼正好來到她家，見她丈夫憂愁滿面，形容憔悴，便問：「妳先生怎麼了，憂愁憔悴成這個樣子？」婆羅門婦回答道：「我們沒有子嗣，所以他就去詢問六師，六師占卜命相之後，說我們命中沒有子女。就是因為這件事，他愁憂苦悶。」比丘尼又說：「外道六師之輩沒有一切智，又怎麼能知道人的業行因緣呢？如來現今在世，通達一切法，無論過去、未來，沒有他不知道的。你們可以前去請問，一定會讓你們完全明白其中的因緣。」

比丘尼去後，婦便白夫，如向所聞。時夫聞已，心便開悟，更著新衣，往詣佛所，稽首佛足，而白佛言：「我之相命，當有兒不？」世尊告曰：「汝當有兒，福德具足，生長已大，當

樂出家。」婆羅門聞，歡喜無量而作是言：「但使有兒，學道何苦！」時因請佛及比丘僧明日舍食。是時世尊默然許之。

明日時到，佛與眾僧往詣其家，眾坐已定，婆羅門夫婦，齊心同志敬奉飲食。眾會食竟，佛及眾僧還歸所止。

比丘尼離開之後，婆羅門婦便把她聽來的，都告訴丈夫。丈夫聽後，心裡頓時明白過來。於是換上新衣服，前往佛陀那裡，頂禮佛足後，請問佛陀：「我的命相中會有兒子嗎？」世尊告訴他：「你會有兒子的，而且他福德具足，長大之後會樂於出家修行。」婆羅門聽聞後無比歡喜，說：「只要有兒子，將來即便他要學道，我們也不會覺得苦的！」於是，婆羅門就順勢邀請佛及比丘僧第二天去他家接受飲食供養。當時世尊沒有說話，默許了他的邀請。

到了第二天，佛與僧眾來到婆羅門家，大眾坐定，婆羅門夫婦同心齊力地敬奉飲食。膳食結束後，佛及僧眾便起身回給孤獨園。

路由一澤，中有泉水，甚為清美。佛與比丘僧便住休息。諸比丘眾各各洗鉢。有一獼猴來從阿難求索其鉢。阿難恐破，不欲與之。佛告阿難：「速與勿憂！」奉教便與。

獼猴得鉢，持至蜜樹，盛滿鉢來奉上世尊。世尊告曰：「去中不淨。」獼猴即時捨去蜂蟲，極令潔淨。佛便告言：「以水和之。」如語著水，和調已竟，奉授世尊。世尊受已，分布與僧。咸共飲之，皆悉周遍。獼猴歡喜，騰躍起舞，墮大坑中，即便命終，魂識受胎於師質家。

〔佛與眾比丘回去的〕途中經過一片窪地，那裡有一眼泉水，

十分的清澈甘美。佛與眾比丘便停下來休息。比丘們都各自在泉水邊洗鉢。這時，有一隻獼猴來向阿難求取他的鉢¹。阿難擔心鉢被摔破，不想給牠。佛對阿難說：「快給牠吧，不必擔心！」阿難便聽從了佛的指示，把鉢給了獼猴。

獼猴得到了鉢後，便帶著鉢爬到一棵有蜂蜜的樹上，盛了滿鉢的蜂蜜前來供養世尊。世尊告訴牠：「要去除裡面的不淨物。」獼猴馬上挑出裡面的蜂蟲，使得蜂蜜變得十分潔淨。佛又告訴牠：「再用清水調和。」獼猴遵照佛所說的，往蜂蜜中加入清水。調和之後，又捧著供養世尊。世尊接過來之後，便分發給僧眾們一起飲用，每個人都有喝到。獼猴非常的歡喜，騰躍著跳起舞來，一不留神墜進深坑，當即命終，魂識受胎到了師質家。

時師質婦便覺有娠。日月已足，生一男兒。面首端正，世之少雙。當生之時，家內器物自然滿蜜。師質夫婦喜不自勝，請諸相師占其吉凶。相師占訖而告之言：「此兒有德，甚善無比！」因為作字，字『摩頭羅瑟質』，晉言『蜜勝』，以其初生之日蜜為瑞應，故因名焉。

當時師質的妻子就發覺自己有懷孕。等到足月的時候，便生下一個男嬰。他相貌端正，真是世間少有、舉世無雙。在他剛出生的時候，家裡的器皿都自己盛滿了蜂蜜。師質夫婦喜不自勝，就請相師們占卜他的吉凶。相師占卜後，對夫婦二人說：「這個男嬰很有福德，好的不得了！」於是給他取名字的時候，就叫做『摩頭羅瑟

1 這一事蹟的記載，與《中阿含經》卷8中的略有不同。例如此處《中阿含經》作「佛鉢」。詳見後文。

質』，漢語裡的意思是『蜜勝』，就是因為他出生的時候有蜂蜜這樣的祥瑞徵兆，所以就取了這樣一個名字。

兒年已大，求索出家。父母戀惜，不肯放之。兒復慇懃白其父母：「若必違遮，不從我願，當取命終，不能處俗。」父母議言：「昔日世尊已豫記之，云當出家，今若固留，或能取死，就當聽之。」共議已決而告兒言：「隨汝所志。」

兒大欣踊，往到佛所，稽首作禮，求索出家。世尊告言：「善來比丘！」鬚髮自墮，法衣在身，便成沙門。因為廣說四諦妙法種種諸理，心開結盡，得阿羅漢。每與諸比丘人間遊化，若渴乏時，擲鉢空中，自然滿蜜。眾人共飲，咸蒙充足。

兒子長大之後，便向父母請求出家學道。父母戀惜，不肯答應他。兒子又情意懇切地對父母說：「如果你們一定要阻礙我，不依從我的心願，我就自我了斷，也不要繼續過俗世的生活。」父母兩人便商議：「當初世尊早就預言過，說這孩子會出家，現在如果要強留他，他說不定真會自尋短見，不如就答應他吧！」他倆這樣商議好了，就告訴兒子：「我們就順從你的志願吧。」

兒子聽了很高興，來到佛的住所，向佛稽首禮拜，請求出家學道。世尊對他說：「善來比丘！」他的鬚髮就自動脫落，穿上法衣，他從此便成為了一名沙門。於是〔佛〕為他廣說四聖諦妙法等種種義理，〔使他〕智慧開啟、煩惱斷盡，證得了阿羅漢果。每次他和其他比丘一同去人間遊化，如果感到飢渴疲乏了，他便把鉢擲向空中，〔鉢落下來時〕就已經自然盛滿了蜂蜜。於是眾人一起飲用，大家都能〔解渴解乏，變得〕體力充沛。

是時，阿難白佛言：「世尊！摩頭羅瑟質，積何功德？出家未久，獲得應真，意有所須，隨意而得。」佛告阿難：「汝憶往日受師質請不？」答言：「憶之！」佛言：「阿難！於彼食還至空澤中。時有獼猴從汝索鉢盛蜜施佛，佛為受之，欣悅起舞，墮坑即死。汝復憶不？」答言：「憶之！」佛語阿難：「彼獼猴者，今『摩頭羅瑟質』是。由其見佛，歡喜施蜜，得生彼家，姿貌端正，出家學道，速成無漏。」

阿難長跪重白佛言：「復有何緣生獼猴中？」佛告阿難：「乃往過去迦葉佛時，有年少比丘見他沙門跳渡渠水，而作是言：『彼人飄疾，熟似獼猴。』彼時沙門聞是語已，便問之曰：『汝識我不？』答言：『識汝！汝是迦葉佛時沙門，何以不識也？』時彼沙門復語之言：『汝莫呼我假名沙門，沙門諸果我悉備辦。』年少聞已，毛衣皆豎，五體投地，求哀懺悔，由悔過故，不墮地獄。形皆羅漢，故致五百世中恆作獼猴。由前出家持禁戒故，今得見我，沐浴清化，得盡諸苦。」佛告阿難：「爾時年少比丘，今『摩頭羅瑟質』是。」

爾時，阿難及諸大眾聞佛所說，悲喜交懷，咸作是語：「身口意業不可不護。緣是比丘不能護口，獲報如是。」佛告阿難：「如汝所言。」因為四眾廣說諸法，淨身口意，心垢除淨，各得道迹，有得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阿羅漢，有發無上正真道意，或有住於不退地者。眾會聞法，咸共歡喜，頂戴奉行。

因此阿難疑惑地向佛請問：「世尊！摩頭羅瑟質積累了什麼樣的功德？為何他出家不久，就證得了阿羅漢果，當他有所需求的時

候，又能隨他的意願而得到？」佛便問阿難：「你還記得當年我們接受師質供養的事情嗎？」阿難回答：「記得！」佛繼續說：「阿難！那次膳食結束之後，我們回去的路上經過一片窪地，當時有一隻獼猴向你求取鉢，盛滿蜂蜜來布施佛。佛接受了牠的布施，牠因此歡欣起舞，卻不慎墜進深坑，當場命終。你還記得這件事嗎？」阿難回答：「記得！」佛告訴阿難：「那隻獼猴就是今天的『摩頭羅瑟質』。由於當時牠見到佛，十分的歡喜，向佛布施蜂蜜，後來得以投生到師質家中。〔長大後〕身形相貌都十分端正，後來出家學道，迅速成就了無漏阿羅漢果。」

阿難長跪，又請問佛：「又是什麼因緣使他出生為獼猴呢？」佛告訴阿難：「在過去的迦葉佛時代，有一位年少的比丘看見另一個沙門跳水渡河，於是就說了一句：『那個人動作敏捷，就好像獼猴一般。』當時那位沙門聽到他說的話，就問他：『你認識我嗎？』年少比丘就答：「認識！你是迦葉佛座下的沙門，怎麼會不認識呢？」於是那位沙門又對他說：「你不要以為我是一名假名的沙門，沙門四果我都已經證得了。」年少比丘聽後，身上的汗毛都豎起來了，趕緊五體投地，向沙門請求懺悔。因為他能夠及時悔過，所以沒有墮入地獄。但因為他有言語詆譏阿羅漢的惡業，所以得到了五百世為獼猴的果報。又因為他從前出家守持禁戒的緣故，這一世才遇見我。在佛法的沐浴清化之下，得以斷盡六道輪迴的諸苦。」佛接著告訴阿難：「那時的年少比丘，就是今天的『摩頭羅瑟質』。」

那時，阿難和大眾聽完佛的解說後，悲喜交集，都這樣說：「身口意業不可以不守護啊，就因為那位比丘不能守護口業，就得到了這般的果報。」佛告訴阿難〔及大眾〕：「你們說的沒錯。」於是，

〔佛〕便為四眾弟子廣說佛法，眾弟子都得以清淨身口意行，〔第八識〕心中的染污得以淨化，各自都證得了不同的果位，有得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阿羅漢果的，有發無上菩提心的，也有住於不退地的。大眾聽聞佛法，都十分歡喜，一齊向佛陀頂禮，歡喜地奉行佛陀的教誨。

補充：《中阿含經》卷8 未曾有法經（節選）¹

我聞世尊一時遊鞞舍離大林之中，爾時諸比丘置鉢露地。時，世尊鉢亦在其中，有一獼猴持佛鉢去，諸比丘訶，恐破佛鉢。佛告諸比丘：「止！止！莫訶，不破鉢也。」時，彼獼猴持佛鉢去，至一娑羅樹，徐徐上樹。於娑羅樹上取蜜滿鉢，徐徐下樹，還詣佛所。即以蜜鉢奉上世尊，世尊不受。時，彼獼猴却在於一面，取筋²去蟲。既去蟲已，還持上佛，佛復不受。獼猴復却在於一面，取水著蜜中，持還上佛，世尊便受。獼猴見佛取蜜鉢已，歡喜踊躍，却行弄舞，迴旋而去。若世尊令彼獼猴見世尊取蜜鉢已，歡喜踊躍，却行弄舞，迴旋去者，我受持是世尊未曾有法。

我〔阿難〕聽聞世尊有一回遊化到鞞舍離大森林中，那時比丘們把鉢置放在空地上。當時，世尊的鉢也在其中。有一隻獼猴拿起佛鉢就走，比丘們見狀便大聲喝斥，擔心獼猴把佛鉢打破。佛制止

1 (CBETA, T01, no. 26, p. 471, a16-29)

2 《大正藏》作「檣」〔檣-工+目〕，今依宋、元、明本。

比丘們：「停！停！不要喝斥，不會打破鉢的。」於是，獼猴拿著佛鉢，走到一棵娑羅樹下，動作輕緩地爬上去。牠在娑羅樹上取了滿鉢的蜂蜜之後，又動作輕緩地下來，回到佛跟前。捧著蜜鉢供養世尊，世尊卻不接受。

這時，獼猴走到一邊，清除蜜中的蜂蟲、雜質。去除乾淨後，又捧著供養世尊，佛還是不接受。獼猴又走到一邊，取來清水和在蜜中，再次捧著供養佛，世尊這次便接受了。獼猴見佛拿起蜜鉢，便歡喜得跳躍起來，一邊倒退著走路，一邊又跳起舞來，左彎右繞地走遠了。

如果世尊能讓獼猴見佛拿起蜜鉢，便歡喜得跳躍起來，一邊倒退著走路，一邊又跳起舞來，左彎右繞地走遠，那麼我願受持這位世尊〔所示〕的他人未曾說過的法。

譯後記

從《大正藏》的兩部經中找到這一則事蹟的記載，情節雖有差異，卻也互相補足。《賢愚經》講述了事蹟的來龍去脈，《中阿含經》則記載了當時的細節。

至於佛與獼猴的溝通，可能是以意念溝通。末學曾參訪過一位獨自修行的老和尚，交談中老和尚透露他與飛鳥彼此是以意念溝通。這也許能回答人與畜生道眾生如何溝通的質疑。

另外，「佛以一音演說法，眾生隨類各得解」。根據《賢愚經》所記載的情節，佛有開口對獼猴說話，獼猴一聽便懂，旁邊的弟子也聽得懂，這是佛所特有的能力。

編輯組按，以上兩篇佛經，屬於「未曾有經」，見《大般涅槃經》：

何等名為未曾有經？如彼菩薩，初出生時，無人扶持，即行七步，放大光明，遍觀十方。亦如獼猴手捧蜜器，以獻如來。如白項狗，佛邊聽法。如魔波旬變為青牛，行瓦鉢間，令諸瓦鉢互相牾觸，無所傷損。如佛初生，入天廟時，令彼天像，起下禮敬。如是等經，名未曾有經。¹

1 《大般涅槃經》卷15〈8 梵行品〉(CBETA, T12, no. 374, p. 452, a9-14)

迴響

編輯按：對於讀者的來問，為使閱讀順暢，編輯對個別語病、錯別字及標點，或是與提問不甚相關的字句，或是不宜公布的内容，進行了增刪校訂，未改動文意。

為方便讀者檢索「迴響」專欄中的問答，特開設專欄 BLOG：<http://huixiangblog.lofter.com>。目前只有簡體字版本。往期問答將陸續添加。

問定境

問：大概是兩年多前臘月初八，末學偶然進入一種狀態。那時末學上班進入辦公室坐下後，不知怎麼就一下子什麼都消失了，世界和我都沒了，時間空間都沒有了，只是虛空一片，灰蒙蒙的。不過卻有一個靈知存在，而且覺得那個虛空可以大，也可以小……〔這種狀態持續了〕大約幾分鐘吧，不知怎麼的又出來了。

當時很是詫異驚恐，不過出來後，我第一個念頭就想到了《心經》。當時似乎一下子全明白了《心經》的含義，那天就覺得特別的空……

之後查了佛經公案，發現自己再看那些經文、公案，一下子知道說什麼了！之後的一個月，一直停留在那種感覺裡。某個時候，突然腦子里出現一個想法，查查佛經，正合經義。自己也知道了戒定慧的現實意義。

這天之前，我一直在修慈悲喜捨，也去佛教群裡討論禪宗。那天上班前，走在大街上，看到很多人趕著上班，很是覺得大家以苦為樂，心裡戚戚然。

一年之後，我有天突然發現自己的貪嗔痴一下子變薄了，之後心裡很是輕安快樂，最明顯的就是覺得自己的淫欲淡了……

我的疑惑是，自己從來沒有打坐靜修過，只是年輕的時候練過氣功，那次進入的境界不知道屬於什麼？看資料，有些像未到地定。可是怎麼出來後自己變化那麼大？我想請教，這是什麼定境呢？是未到地定嗎？

答：您所述的現象應該是修所成慧，這是緣正見引生的定境，不必靠打坐就能產生定境，比其他修定的法門殊勝多了。您所述的狀態應該是欲界定或未到地定。這並不是開悟，因為您都沒有提到第八識如何出生五蘊。雖然不是開悟，修所成慧對修證來說，還是很重要的，它是從聞思到修證最關鍵的一步。只要讓心理的輕安延續下去，直到能夠隨時保持輕安，便可以參究尋求證悟了。請您優先閱讀《心經所說的解脫與成佛方法》和《大乘起信論導讀》，即可知您目前的修證位階，以及該如何繼續進修。

真觀補充說明：

發起修所成慧的人並不多，大部分的人都被一條無形的鴻溝所阻擋，而停留在聞思的層次。這條無形的鴻溝便是「取相分別」。

障礙發起修所成慧的取相分別有幾點：

一、執著文字，而不能理解經教的真義。例如，有些人以為現量只限於現前觀察所得，而不承認邏輯演繹法和邏輯歸納法。這使得他們無法完成「盡所有性」的觀察，所以沒有辦法轉進到「如所有性」修持真如三昧。（「盡所有性」和「如所有性」請參見《實證佛教通訊》第12期的解釋。）

二、崇拜權威，而不能抉擇法義。例如，有的人修持真如三昧已經產生短暫的輕安，但是他自己沒有信心，便去請教他所崇拜的老師。人家告訴他：「你還沒有開悟，沒有資格修真如三昧。」他便放棄了真如三昧。實際上，《大乘起信論》和《解深密經》都講，修所成慧階段的真如三昧是聞思成熟之後就可以修的。而且，他修持真如三昧已經產生輕安，這是隨順解脫的功德受用，應當可以推知真如三昧是有益於增上的。在這種狀況下，他竟然放棄真如三昧的修學，這都是因為崇拜權威的緣故。

三、執著於不了義法，而沒有轉進到了義法。例如，有一位朋友聞思已經成熟，卻破了戒。他崇拜的老師告訴他：「必須修取相懺，每天痛哭流涕，直到見好相為止。」他每天如法修持，兩、三年都沒有見到好相，心情非常沮喪，引發身體的疾病，甚至起了自殺的念頭。我問他：「你以什麼為好相？」他說：「佛菩薩放光。」我說：「《金剛經》說：『若以色見我，以音聲求我，是人行邪道，不能見如來。』真正的好相，應該是『不取於相，如如不動』。你應該知道，罪業也是有為法，既然是有為法，必是『如夢幻泡影』，你又何必把它當真呢？」他聽了以後，立刻明白自己的錯誤，從此丟開破戒的陰影，了達「一切有為法，皆是第八識流注種子現起的

功能差別，要是離開業力與妄想，它們什麼都不是」，能夠經常安住在輕安的境界當中，身體健康也好轉了。

還有一位朋友，認為自己符合「諸佛菩薩現在前受，得真實上品戒」的條件，其實他是以某一位有情的五蘊身為菩薩，著於五蘊相與戒相而受菩薩戒，並沒有得到真實上品戒。真實的佛菩薩應該是第八識，能夠離開一切的相，而轉依於第八識真如性的人，才能得到真實上品戒。以語言文字施設的戒律，基本上都是不了義法。不了義法並不是絕對的不好，它可以作為初學的依止，但是遠遠比不上真如的清淨無為。對於修真如三昧的人來說，真正的戒律只有「取相分別」，輕微的取相分別算是犯戒，嚴重的取相分別則是破戒。以「取相分別」為真正的戒律，離開戒相的繫縛，才能發起修所成慧。

四、勉強造作。有的人對於貪瞋等煩惱極為厭惡，而高度嚮往清淨的修證境界。因為這個緣故，他很厭惡品德不好的人，也受不了自己有煩惱，不斷勉強自己修習善法，從而落入《證道歌》所說的「捨妄心，取真理，取捨之心成巧偽」，違背了「無作」解脫門，因此無法發起身心的輕安。

只要隨順真相，就不容易違背世間善法。我們只要繼續發現真相，在自己意樂的狀態下，漸次修正自己的身口意行就可以了，不要勉強造作。表面上看起來，這樣的修行人並不精進，實際上這是最善巧的修行法門，因為你是心甘情願地改變自己，一旦改變過來，就再也不會退回去，最後一定可以轉凡成聖。

簡單地說，打算發起修所成慧的人，應該要聽聞與思維了義法，並且檢查自己是否有重大的取相分別。只要持續做這兩件事，修所

成慧一定能夠發起。

問睡眠中意識斷滅及尋找意根

問：在您的書中講到，睡眠時，在沒有做夢的情況下，意根還會了別五塵重大的變化。其實在我學過的心理學中說，在睡眠中，意識是不休息的。通過觀察，心理學家發現，人睡著後眼球在慢速眼動和快速眼動這二個狀態中反覆輪轉。於是他們知道人睡著後也連續地在淺睡眠和深睡眠這二種睡眠狀態下反覆輪轉。淺睡眠即是慢速眼動狀態，在這個狀態下，意識處於休眠，但是時間不長。〔之後〕便會轉入深睡眠，即是快速眼動睡眠。然後再回到淺睡眠……

他們又做實驗，將處於深睡眠時的人突然叫醒。被叫醒的人會說他正在做夢。然後再讓他睡，當他又進入快速眼動睡眠（即深睡眠）時，再把他叫醒，他又說正在做夢。這樣反覆地睡和叫醒，他無一不是說正在做夢。於是心理學家們說，睡眠其實是意識為滿足本能服務的超現實的另一種方式。

這樣是不是能說，其實意根一直無休止地讓意識為它服務？睡眠中是前五識處於休眠狀態？只有深度麻醉和悶絕，才是意識斷滅的狀態，而這時沒有意識的存在，所以手術刀任意切割而人無痛受。如果是這樣的話，那麼五塵相的重大變化，意根是不是不太能了別？我們用意識心去找意根，是在遇到突發情況時，意識一時來不及啟動，意根直接作意前五識中相關的識心作出反應，回頭意識才知道。這樣就能找到意根，不知對嗎？

答：您講的心理學家應該不能代表所有的心理學家。即使是這一派的心理學家，還是承認意識有休眠的時候。他們所定義的「休

眠」是什麼意思呢？若是暫時失去了別性，不管多久，在唯識學皆稱為「斷滅」，因為識以了別為性，若沒有了別的能力，便無識可說。

找到意根的方法，已寫在《實證佛教導論》和《實證佛教入門》中，請您多體會。初醒時是要等意識現起時，才能藉回憶初醒階段的不同狀況而找到意根。清醒時則是藉五塵的重大變化，意根先察覺，意識後察覺，這也需要靠意識的回憶才能辨明二者的差異。

問觀行

問：向您說明我觀行意識、末那識，以及第八識的詳細過程。¹ 請問，這樣觀對嗎？

答：觀行必須自己確認是否符合三量，但我可以給您一些建議。

確定末那識的存在之後，大概知道它的體性即可，不必一直細觀下去，因為末那識很深細，未見道者或初悟的人所能觀察到的很有限。只要能夠現觀末那大概的體性，將來您觀察到前七識以外的了別性，便可以找到第八識。

下結論要有充分的證據，證據不足時，您卻對它有所解釋時，要明白那只是一種假設，必須等到證據充分時，才可以視為結論。

未悟以前的觀行，是為了找到第八識。超過這個目的的觀行，儘量不要做，免得浪費時間。觀行可集中在「陀那微細識，習氣成瀑流」，觀察習氣如何熏習而成，與習氣的現行。《實證佛教導論》第七章講集起心的時候，舉了一些例子，請您自己多加體會，這裡

1 編輯按：因提問中的內容，多屬於個人的觀行細節，故在此略去。

不方便講解得更仔細，免得有些緣未成熟的人悟得太容易，不能承擔而毀謗。

四大極微占有一定的空間

問：《瑜伽師地論》卷三說：「分析諸色極量邊際，分別假立以為極微。又色聚亦有方分，極微亦有方分。」這是不是說四大極微並非全是圓相呢？

答：方分的「方」，並不是指方形，而是指方位。「極微有方分」是指四大極微占有一定的空間。

問《心經》《金剛經》

問：學生有如下疑問請教老師：

《金剛經》最後結尾講：「一切有為法，如夢幻泡影，如露亦如電，應作如是觀。」這給人一種感覺，好像是在講一切法空。所以好多人講：《金剛經》講的是緣起性空，佛最後特意強調指出了。而《心經》又講：「無眼耳鼻舌身意，無色聲香味觸法……」講了好多的「無」。所以又有人講：你們佛教學到最後什麼都沒了。……究竟如何理解才符合佛意？

到底我們該如何觀行、作意，是住在緣起空中呢，還是住在《心經》的「無」中呢？……還是住在諸法空相（一真法界）中呢？……

我認為：應該是證得諸法空相後，依真觀假，雙照空假，那諸法就是不離自心（諸法空相），如露如電，與自心非一非異了。假不離真，真不離假。

答：語言文字總是有侷限，您必須依義不依語、依智不依識，

才能夠理解經典的真義。《心經》和《金剛經》也是如此。真觀在〈大乘起信論導讀〉當中，解釋了幾句《金剛經》，那便是在說明《金剛經》講的並非無常空。

無常、苦、空、非我，和一真法界的常、樂、不空、我，只是觀察角度不同而有的不同說法，並非矛盾。《大般涅槃經》說：「異法是苦，異法是樂；異法是常，異法無常；異法是我，異法無我。」其中的異法，是指一切有為法。一切有為法可說是無常（同於《阿含經》的說法），可也說是常（同於《心經》的「諸法空相，不生不滅」）。

觀行的時候，離不開相、名、分別，所以應該說，蘊、處、界無常，第八識種子無常而心體常住。這是世俗諦。一真法界無一切法相，也沒有一切法的自性（性質），緣於一真法界修真如三昧是修止，離開言說分別。簡單地說，依世俗諦觀行；緣勝義諦修止。新學菩薩分別而修，久學菩薩方能止觀雙運。

您說「證得諸法空相後，依真觀假，雙照空假，那諸法就是不離自心（諸法空相），如露如電，與自心非一非異了。假不離真，真不離假」，大體上正確，只是文字簡略，我沒辦法確定您的意思是否跟我完全一樣。

問世間法

問：依我自己的實證來看，幫助別人就是幫助自己，愛別人就是愛自己，幫助別人的過程也就是證法的過程。

如果在自己的小我中，可能無法成就自己。因為一個人的命運是定下的，福報也是定下來的。我們經歷的事情可能不多。經歷的

事情不多，知道的方法和格局就有侷限。

當我們去幫助別人的時候，慈心越大，攬的事情就越多，經歷的事情就越多，就知道如何處理各種事情的方法。知道了方法，人的格局就大了。如此下去，會越來越圓融通透，為更多人帶來歡喜和悲心，還有善。

對於我們自己（每個行善的自己），人的本性是善的，當我們善心善行的時候，一則，會克服人作為動物性的劣根性。二則，天地之基礎為善，天地萬物本是假合而成，天地會來幫你的，幫你創造各種條件完成事情。

人的修煉也是這些功夫。海納百川，天地育人。……

〔有一些世間法，想請教〕¹我的作法是否正確？

答：您所說的是世間善法，我相信您有世間智足以判斷，我應該不須要越俎代庖。世間善法是出世間法的基礎，有了世間善法的基礎，您會漸次具足出世間法的資糧。世間法都是有為法，出世間法也離不開有為法，但它的核心是無為法。甚至可以說，出世間智者即使活在有為世間，也仍然不會離開無為法，隨時都不離涅槃。您只要漸次熏學，最終一定能夠證得無為法。

人的命運，包括此世的福報，都是種子的現行。這些種子的積集，則是來自過去，其中大部分是過去世，但是也有一小部分來自現在世。因此，還是可以透過此世的努力，來改變命運。在各種善業當中，以普賢行願和般若波羅蜜的福業最大，這可以迅速增長您的福德，改變您的命運。

1 編輯按：此處屬於個人事務，故略去。

當您有了善願善行，便會積集福德業種子。福德業種子流注產生現行，無情的環境因此改善，許多有情也對您產生善緣，包括佛菩薩與護法龍天，也會在冥冥當中護佑您。您將它歸之於天地也沒有錯，只要把「天地」解釋成第八識，就完全符合佛法了。

對雙身法的批判

問：您否定「雙身法」。我相信雙身修法在某些高僧大德那裡是可能有的，但絕對不是凡人可以修練的。現存的所謂雙身法，基本都是邪魔外道，請繼續予以批判和揭露。

答：真觀批判雙身法，並不是因為它妨害善良風俗，而是因為它違背涅槃的原理。涅槃沒有五陰相，但是雙身法所證的「俱生妙樂」卻是受陰當中的樂受。涅槃是常住法，而樂受是無常法，雙身法的修證，是企圖把無常法轉變為常住法，這當然是不可能的。這種觀念是凡夫我見。只要有人把俱生妙樂誤認為涅槃，就不可能證得初果，更別說更上層的果位。

問外緣

問：您的書中明確提到，第八識能圓滿地出生三界萬法。然而，僅有第八識所含藏的種子尚不能生出法，種子還需遇「外緣」才能生出相應的法。

我不懂：這個外緣又是從何而來呢？外緣是不是第八識所生？如果外緣不是第八識所生，那就談不上能生萬法了！如果外緣也是第八識所生，那麼，因（種子）和緣（外緣）是不是一回事呢？

答：外緣其實也是種子，是種子在三界中的現行。就好像電腦

的資料，都是透過硬盤、中央處理單元而輸出，但是必須有觸發的資料，才會使它輸出。例如，要有人在鍵盤輸入資料，或者有其它程式發送資料向中央處理單元索取檔案資料，它才會將已儲存的檔案輸出到屏幕。第八識也是一樣，不會無端流注種子，一定是三界當中的某些緣觸發它。例如，當您看到一個陌生人，莫名其妙地對他產生好感，這就是過去世善緣種子的流注，要是您沒有看到他，就不會產生「好感」這種心行。

問佛菩薩的神通變化

問：佛或大菩薩有神通，按說是想變什麼就能變什麼，對吧？但佛的第八識裡，怎麼可能含藏了所有的種子呢？即便有那個種子，也還得遇到相應的緣才行！那麼，佛若是沒有相應的種子以及相應的緣，如何能夠想變什麼就變什麼法出來呢？

答：佛菩薩並非想變什麼就一定能變什麼，祂們的神通力，必須與眾生的緣相應。若是與眾生的緣相應，祂們便可以變現成帝王、宰官、長者、居士……等等的身分來度化眾生，乃至變化成極樂世界等國土讓有緣眾生得以安住。變現成各種眾生或示現神通的種子，以本有種子為主，而有少部分的新熏種子；本有種子一切眾生本自具有，少部分的新熏種子，則必須經過修行或者其他因緣才會新生。

問眾生的第八識是否有差別

問：您曾提到，眾生各有第八識，並非共用一個第八識。那麼請問：每個有情眾生的第八識心體有無差別？如果有差別，請問是

什麼差別？如果沒差別，那是否可以視為是同一個第八識心體呢？

答：第八識有能藏與所藏，能藏的心體是無為法，眾生與佛皆是平等；所藏的種子，有些是本有種子，有些是新熏種子，本有種子眾生與諸佛皆是相同，只有新熏種子有所差異。經典若說「眾生與諸佛平等」，是就能藏的心體與所藏的本有種子而說；若說「眾生與諸佛極有差異」，則是就新熏種子而說。新熏種子是可以透過修行而改變的，眾生修證成佛的過程，其實即是改變新熏種子的過程。

每一個有情皆是別業別報，不會互相混淆，由此可知，第八識在流注種子或者熏習成種時，皆是與各別的有情一對一相應。第八識不是色法，把它認為可計數的法，是依據它所對應的有情而計算的。若將不同有情的第八識說成是同一，很容易讓人誤會。這是遷就世間智者的觀念而說，屬於世俗諦。其實，以勝義諦來說，並沒有一與多，也沒有同、異的差別相可說。

布告欄

《實證佛教通訊》訂閱與徵稿

《實證佛教通訊》是實證佛教研究中心發行的不定期電子刊物，目前大約每兩個月一期。讀者可以向教務組（jiaowu000@foxmail.com）訂閱每一期的發刊郵件。同時，每期刊物都會公開在OneDrive上讓大家下載，也歡迎大家轉貼或轉發。

《實證佛教通訊》歡迎大家賜稿，若是曾經刊載於其他刊物，或者曾張貼於網上，敬請註明。稿件的內容必須符合三乘見道的核心法義，本刊才會刊載，細部的內容，則由作者自負文責。來稿若經採用，將酌付稿酬。來稿請投實證佛教通訊編輯組：positivist.buddhism+newsletter@gmail.com。

函授課程報名辦法

實證佛教研究中心開設函授課程，歡迎大家報名。有意參加函授課程的朋友，請您先從「實證佛教入門」開始，這門課是解釋《實證佛教導論》的重要內容，以培養三乘見道者為目的，教材是《實

證佛教入門》打印本。報名以前，請先閱讀《實證佛教導論》或《實證佛教通訊》的部分內容，確定您喜歡實證佛教的義理，免得因為疑惑而產生不必要的障礙。上完這門課之後，您可以考慮報名其他的經論課程。

正在講授的經論有《雜阿含經論會編》和《大般涅槃經》。《雜阿含經論會編》是《瑜伽師地論》和《雜阿含經》的合編，開這門課是期望能夠培養出有自學經典能力並且精通《雜阿含經》的人才。《大般涅槃經》是佛陀最後的遺教，闡述常、樂、我、淨涅槃四德，以及眼見佛性的義理，矯正流行的錯謬見解，讓學人避開學佛的誤區，直心進入大乘佛法的堂奧。

函授課程的教材放在OneDrive，或由教務組發送給學員。教材僅限報名的學員個人檢視，各人聞法因緣不同，請勿濫慈悲轉發給他人，徒增彼此的障礙。為了安全起見，文字教材請小心保管，錄音檔聽完之後必須刪除。故意盜法或因為過失而虧損如來，都是最嚴重的戒律，請謹慎守護。

另外，課程錄音檔需要徵求義工擔任謄稿工作，願意領取謄稿義工的學員請與教務組聯繫。

學員討論區及相關資源

學員討論區設在豆瓣網，稱之為「實證佛教小組」（原名「阿含教典研修實證小組」）。這是一個非公開小組，必須已經報名第二期《實證佛教入門》的學員才可以參加。符合條件的學員，請在豆瓣網上登記一個帳號和匿稱，關注「真觀」，再發豆郵給真觀老師，表明自己的真實姓名，即可受邀加入小組。小組內張貼的文字，

除非特別標明，皆不得轉載和轉發。但部分問答會略作修改，公布於《實證佛教通訊》，與大眾分享。

其他資源也歡迎大家利用：《實證佛教導論》簡體索引（嚴非語 編製）；「實證佛教入門」函授教材部分內容有聲書（吳箏 錄製）；《禪宗的開悟與傳承》一書的碩士論文版本《大慧宗杲禪師與宋代士大夫交游研究》（呂真觀 著）。

實證佛教海外留學生獎學金執行情形

有好幾位實證佛教的愛好者，到國外知名的大學留學，專攻佛學或相關科目。國外留學的費用非常高昂，由私人負擔極為沈重，即使縮衣節食，仍然不易維持。為了使這幾位留學生安心讀書，以便能夠完成學業，將來在學術界從事實證佛教的研究，擬成立「實證佛教海外留學生獎學金」，盼望有財力的讀者能夠踴躍贊助。

自刊出〈獎學金成立啟事〉之後，陸續收到善心人士的贊助款（詳細情形見 <http://1drv.ms/1nmRvNW>）。願贊助者少病少惱、眷屬和樂、事業順利、智慧增上、速成菩提。

一位留學生一個月的平均開銷，大約需要台幣五萬元或人民幣一萬元，不足額的部分，仍然等待善心人士贊助。有意者請洽真觀老師，電郵real.observer@m2k.com.tw，亦可注明事由，匯款至「實證佛教研究中心簡介」中所列帳號（若獎學金發放之後仍有餘額，而贊助者未有其他指示，則移作實證佛教研究中心其他開銷之用）。

實證佛教研究中心 啟

2014年9月30日

實證佛教研究中心 簡介

「實證佛教研究中心」是一個學術團隊，成立於2009年3月21日。我們從事的是教育和學術研究，而不涉宗教性的活動。學術研究雖然與實際修行不同，但是因為我們的研究是以實證為核心，所以與實際修行有密切的關係。思辨能力強的人，依實證佛教修學，可以很快證得聲聞初果和二果，其餘的人只要信心具足，能夠長期聞思實證佛教的義理，也可以預期初果向（趨向於初果）的果位。已經發起菩提心的人，甚至有大乘見道的可能。

可以證果的法門，卻以學術團隊的形式出現，或許很難找到前例，不過我們還是想維持這個特點。這是因為實證佛教研究中心特別重視四依（依法不依人、依義不依語、依了義不依不了義、依智不依識）和三量（現量、比量、正教量），這和學術的方法論與認識論非常吻合。對我們來說，真相（現量）是最高的原則，而不是經典的義理（正教量）。

實證佛教研究中心提供了一個平臺，讓理性的朋友可以超越信仰的層次，理性探討生命和世界的真相。還有很多佛教徒，最初是以信心入門，當他們深入經教之後，逐漸發現信仰的侷限，開始尋

求實證，盼望終極地解決煩惱與痛苦。對這些佛教徒而言，實證佛教可以作為他們進階的門徑。無論您是因為什麼原因而喜歡實證佛教，我們都期望您有收穫。

實證佛教研究中心主要的工作是培養人才和學術研究。已經發表的專書有《禪宗的開悟與傳承》和《實證佛教導論》。正在撰寫中的專書有《實證佛教觀行法門》、《實證因明學》和《中國實證佛教源流史》。打算進行的研究有《印度實證佛教源流史》和《中國實證禪宗史》。只要因緣許可，以上兩項工作將會進行到佛法滅盡為止。

培養人才的部分，主要是以網路函授的方式進行，我們也樂意接受短期或長期講學的邀請。網路函授課程都是免費的，但學員必須以真實的姓名和住址報名，並且承諾不將教材轉發給他人。我們不限制學員的資格，也不會以宗教上的戒律要求您，只是您必須知道，若有慢法、謗法或盜法的情況，參加函授課程不但沒有利益，反而有害。

實證佛教研究經常性的開銷是薪資、房租、旅費，以及各種雜支。目前因為經費不足，大部分的研究人員沒有辦法全職投入，甚至必須另外謀職，以致許多研究計畫陷於停頓。2011年以前，大部分的經費來自至親好友，只有很少的比例是陌生讀者的贊助。如今陌生讀者的贊助款漸增，所以從2012年開始將贊助款公告於網絡上。原則上只公告日期和每筆的金額，但贊助人也可以要求公告姓名或別名。您若覺得我們的工作很有意義，歡迎您贊助經費。有意贊助者，請與真觀老師聯繫，電郵信箱real.observer@m2k.com.tw，亦可直接匯款到：

中國農業銀行，6228481098044563875，呂真觀
中國工商銀行，6222023202031353013，呂真觀
招商銀行武漢分行漢陽支行，6225881276392098，呂真觀
支付寶，real.observer@m2k.com.tw，呂真觀
(以上帳號適用於大陸地區的匯款)

或

臺灣銀行城中分行，045004802724，呂真觀
國泰世華銀行忠孝分行，011506097675，呂真觀
(以上帳號適用於臺灣地區的匯款)

或

A/C WITH BANK :

CATHAY UNITED BANK, TAIPEI, TAIWAN

NO. 293, SEC 4, CHUNG-HSIAO E. RD., TAIWAN R.O.C.

SWIFT CODE : UWCBTWTP

BENEFICIARY'S NAME : LUE ZHENGUAN

ACCOUNT NO. : 011087032762

(這個帳號適用於海外及各種外幣匯款)

實證佛教研究中心 啟

2014年9月30日

實證佛教通訊 第13期

出刊日期：2014年9月30日

發行人：呂真觀

編輯：實證佛教研究中心編輯組

E - Mail：positivist.buddhism@gmail.com

呂真觀的OneDrive

<http://1drv.ms/1jxTehw>

實證佛教通訊

<http://1drv.ms/1g3lWyV>

「迴響」專欄 BLOG（簡體）

<http://huixiangblog.lofter.com>

本刊文章歡迎非營利性質的轉載、翻譯、引用，
但請註明作者及出處。